

公司代码：603061

公司简称：金海通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崔学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徐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实施本次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0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4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4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5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金海通	指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旭诺投资	指	上海旭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通华泓	指	南通华泓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金浦	指	上海金浦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金浦	指	南京金浦新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聚源聚芯	指	上海聚源聚芯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汇付	指	上海汇付互联网金融信息服务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天津博芯	指	天津博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澜博	指	上海澜博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天津澜芯	指	天津澜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江苏金海通	指	江苏金海通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香港金海通	指	金海通技术有限公司（JHT DESIGN LIMITED），公司香港子公司
新加坡金海通	指	JHT DESIGN PTE. LTD.，公司新加坡子公司
马来西亚金海通	指	JHT DESIGN SDN. BHD.，公司孙公司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指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指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根据上下文意所需，指公司当时有效之《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容诚会计师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UPH	指	测试分选机单位小时产出
Jam rate	指	测试分选机因发生故障停机次数的比例
Index time	指	测试分选机从已测芯片输出到下一颗未测芯片具备测试条件的的时间间隔
IDM 模式	指	垂直整合模式，该模式下企业能够独立完成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的所有环节
测试工位（Site）	指	用于将芯片与测试机连接并进行测试的位置
测试压力（Test force）	指	测试手臂施加在芯片上的压力，用于确保被测芯片与测试夹

		具间的良好接触，具备稳定的测试条件
良率	指	被测试芯片经过全部测试流程后，测试结果为良品的芯片数量占据全部被测试芯片数量的比例
晶圆	指	硅，半导体集成电路制作所用的硅晶片，又称 Wafer、圆片，在硅晶片上可加工制作各种电路元件结构，成为有特定电性功能的集成电路产品
集成电路、芯片、IC	指	按照特定电设计，通过特定的集成电路加工工艺，将电路中所需的晶体管、电感、电阻和电容等元件集成于一小块半导体（如硅、锗等）晶片或介质基片上的具有所需电路功能的微型结构
分立器件	指	单一封装的半导体组件，具备电子特性功能，常见的分立式半导体器件有二极管、三极管、光电器件等
测试机	指	检测芯片功能和性能的专用设备
探针台	指	将晶圆逐片自动传送至测试位置，芯片的管脚通过探针、专用连接线与测试机的功能模块进行连接的设备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海通
公司的外文名称	JHT Desig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JH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崔学峰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海龙	蔡亚茹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嘉松中路 2188 号	上海市青浦区嘉松中路 2188 号
电话	021-52277906	021-52277906
传真	022-89129719	022-89129719
电子信箱	jhtdesign@jht-design.com	jhtdesign@jht-design.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天津华苑产业区物华道8号A106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0年12月18日，公司注册地址由天津华苑产业区海泰西路18号北2-504工业孵化-2变更为天津华苑产业区物华道8号A106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嘉松中路21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708
公司网址	https://www.jht-design.com
电子信箱	jhtdesign@jht-design.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海通	603061	不适用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林炎临、黄卉、许国静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88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景炆、张捷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 年 3 月 3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426,018,033.34	420,193,931.25	1.39	185,183,010.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931,526.19	153,716,933.23	0.14	56,368,07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117,348.26	152,859,409.79	0.17	54,048,503.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85,593.93	62,904,236.79	6.81	48,774,991.07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2,738,704.89	426,929,714.91	36.50	271,844,199.46
总资产	817,116,844.53	612,828,418.01	33.34	381,903,514.92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42	3.42		1.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42	3.42		1.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40	3.40		1.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49	44.00	减少13.51个百分点	33.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0.33	43.75	减少13.42个百分点	31.93
--------------------------	-------	-------	-------------	-------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5,964,308.57	105,116,985.75	128,957,490.47	85,979,248.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356,461.87	41,431,057.69	46,277,712.30	30,866,29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352,695.47	42,371,405.57	45,743,262.44	28,649,984.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77,579.90	37,566,049.13	4,725,235.09	34,471,889.6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128.95	七、73、74、75	-23,821.86	2,731.8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17,715.76	七、67	2,110,053.46	2,565,192.6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76,767.78	七、68	497,976.47	136,294.0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5,250.00	七、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43,321.50	七、74、75	-1,567,909.68	-2,447.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578.92	七、67	10,641.85	8,824.1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7,941.98		169,416.80	391,020.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814,177.93		857,523.44	2,319,574.5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065,250.00	90,065,250.00	65,250.00
应收款项融资		1,838,633.50	1,838,633.50	
合计		91,903,883.50	91,903,883.50	65,250.00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面对复杂多变的全球经济形势和半导体行业周期性波动等多重影响，2022年，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以成为“全球测试分选行业领先者”为目标，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加大市场推广力度，深化客户服务。

1、整体经营情况保持稳定

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26,018,033.34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3,931,526.19元，较上年同期增长0.14%。

2、持续增加研发投入，为创新和竞争力提供保障

2022年，公司持续引进研发人员并加强人才培养。同时，公司坚持提升软、硬件研发能力，完善研发体系，提高研发决策的科学性、有效性和及时性，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赋能。公司产品研发以半导体封装测试设备国际技术动态、客户需求为导向，公司研发部协同销售部、市场部分析国际和国内市场需求，并逐步完成研发工作以满足日益增长的客户端市场需求。

3、加大市场推广力度，深化客户服务

2022年，公司坚持人才引进，扩大销售队伍，提高团队专业化程度。公司积极拓展国际和国内新客户，与客户保持紧密沟通，积极参加展会等行业相关活动。同时，公司持续提升自身的客户服务能力，加强境内、境外销售及售后团队管理，以提高客户服务效率，完善客户服务体系。

4、优化“上海研发运营基地”，提高日常经营效率

2022年2月，公司“上海研发运营基地”由上海市闵行区搬迁至上海市青浦区，位于上海市青浦区的研发运营基地具备研发、生产、销售等功能，相较于搬迁前，新基地具有更优的研发、生产及运营环境，有助于提高日常经营效率。“上海研发运营基地”的优化，为公司提高研发创新能力、设备供应能力、提升生产运营效率以及深化公司核心竞争力等提供了基础和保障。

5、加强公司治理，提高治理水平

2022年，围绕公司IPO工作的推进，结合公司战略目标及自身发展情况，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续完善治理结构，不断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提高治理水平，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从而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所处行业及确认依据

公司主要产品为集成电路测试分选机，属于集成电路专用设备领域的测试分选设备，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隶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下的半导体器件专用

设备制造（行业代码：C3562）细分子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隶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C35）。

2、集成电路行业、集成电路设备行业简介

（1）集成电路行业

半导体本质是一种导电性可受控制、介于绝缘体至导体之间的材料。从产业视角，半导体产业是围绕半导体包括材料、性能、应用等，发挥其优势进行科学研究、技术开发、功能设计、生产制造、集成应用于系统实施的全体系的产业；从环节视角，半导体产业包括半导体材料研发与生产、半导体装备与工具的生产制造、半导体产品规划设计、半导体产品的生产及其全体系；从功能视角，半导体包括集成电路（Integrated Circuit，简称 IC）和分立器件。集成电路是半导体产业的核心，也是信息产业的基础和核心。集成电路应用领域覆盖了几乎所有的电子设备，是计算机、家用电器、消费电子、工业自动化、通信、汽车电子、航天等诸多产业发展的基础，也是改造和提升传统产业的核心技术。按其功能、结构的不同，集成电路可以分为模拟集成电路、数字集成电路和数模混合集成电路等。集成电路产业链主要包含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封装测试。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集成电路行业中封装测试用的测试分选机，主要应用于集成电路生产流程中的后道工序封装测试。集成电路测试设备主要包括测试机、分选机和探针台等。测试机是检测芯片功能和性能的专用设备，分选机和探针台是分别将被测的芯片或晶圆与测试机的功能模块连接起来并实现批量自动化测试的专用设备。在晶圆检测环节，主要使用的测试设备为探针台和测试机，而在芯片设计验证、成品测试环节，主要使用的测试设备为分选机和测试机。因此，公司所属行业为集成电路行业中的集成电路专用设备行业。

（2）集成电路专用设备行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是集成电路的基础产业和重要支撑，是完成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环节的基础，是实现集成电路技术进步的关键，在集成电路产业中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集成电路生产线投资中设备投资占比较大，价值量较高。专用设备主要包含前道工序晶圆制造环节所需的光刻机、化学气相淀积（CVD）设备、刻蚀机、离子注入机、表面处理设备等；后道工序封装测试环节所需的切割减薄设备、度量缺陷检测设备、键合封装设备等；测试环节所需的测试机、分选机、探针台等。在晶圆制造环节使用的设备一般被称为前道工艺设备，在封装环节使用的一般被称为后道工艺设备。这些设备的制造需要综合运用光学、物理、化学等科学技术，具有技术含量高、制造难度大、设备价值高等特点。

3、行业发展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集成电路测试分选机，属于集成电路专用设备领域的测试分选设备。半导体产业在历史发展过程中呈现了较强的周期性特征，这与国际贸易形势、下游应用市场需求波动以及国家产业政策等因素均存在一定的相关性。

2022 年以来，国际经济形势复杂多变、消费电子需求趋向放缓，这对半导体封装和测试设备领域带来了一定的压力。

与此同时，受国际贸易格局变化影响，全球半导体产业链正在经历产能布局的调整。短期内，会对半导体封装和测试设备需求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中长期看，半导体产业产能布局的调整及技术升级补缺会在一定程度上促进半导体行业对封装和测试设备的需求。同时，新能源、电动汽车及 AI 运算等相关产业的发展以及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也在一定程度上推动半导体封装测试设备领域的发展。

未来，集成电路产业将继续向更具精细化的模式发展。随着集成电路产业进一步精细化分工，为确保检验质量、效率和稳定性，半导体测试设备企业需要与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晶圆制造企业、封装测试企业经过长时间的协作、磨合，提供符合客户使用习惯和生产标准的定制化测试程序开发。产业链协同效应将构筑行业新壁垒。同时，测试任务的复杂性对分选机设备提出更高要求，测试分选机设备将呈现高速率、稳定性强、柔性化及多功能的发展趋势。各类技术等级设备将并存发展。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介绍

公司是一家从事研发、生产并销售半导体芯片测试设备的高新技术企业，属于集成电路和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公司深耕集成电路测试分选机领域，主要产品测试分选机销往中国大陆、中国台湾、东南亚、欧美等全球市场。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全球半导体芯片测试设备领域，同时致力于以高端智能装备核心技术推动我国半导体行业发展，以其自主研发的测试分选机产品加快半导体测试设备的进口替代。

公司的测试分选机涉及到光学、机械、电气一体化的创新集成，可以精准模拟芯片真实使用环境，并实现多工位并行测试，其 Jam rate（故障停机率）低于 1/10,000，可测试芯片尺寸范围可涵盖 2*2mm 至 110*110mm，可模拟最低-55℃、最高 155℃等各种极端温度环境。

公司主要为半导体封装测试企业、测试代工厂、IDM 企业（半导体设计制造一体化厂商）、芯片设计公司等提供自动化测试设备中的测试分选机及相关定制化设备。公司的产品在集成电路封测行业有较高的知名度和认可度，产品遍布中国大陆、中国台湾、东南亚、欧美等全球市场。

2、公司主要产品介绍

公司深耕平移式测试分选机领域，产品根据可测试工位、测试环境等测试分选需求分为 EXCEED6000 系列、EXCEED8000 系列、EXCEED9000 系列、SUMMIT 系列、COLLIE 系列、NEOCEED 系列等；具体如下图：

产品型号	产品图示	技术特点	产品应用
EXCEED6000 系列平移式 测试分选机		1、可支持最多 8 工位并行测试； 2、可提供常温、高温（最高可达 155℃）测试环境。	搭配标准测试机或测试板，对芯片进行多工位并行测试。
EXCEED8000 系列平移式 测试分选机		1、可支持最多 16 工位并行测试； 2、可提供低温（最低可达-55℃）、常温、高温（最高可达 155℃）测试环境以及 ATC 主动控温功能。	搭配标准测试机或测试板，对芯片进行多工位并行测试。
EXCEED9000 系列平移式 测试分选机		1、常高温模式可支持最多 32 工位并行测试；低温模式可支持最多 16 工位并行测试； 2、可提供低温（最低可达-55℃）、常温、高温（最高可达 155℃）测试环境以及 ATC 主动控温功能。	搭配标准测试机或测试板，对芯片进行多工位并行测试。

产品型号	产品图示	技术特点	产品应用
SUMMIT 系列系统级测试分选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可支持最多 16 工位独立测试，每个测试工位与测试系统独立连接； 2、可提供低温、常温、高温测试环境以及 ATC 主动温控功能； 3、测试完成的芯片可分选成最多 17 种类别。 	搭配以 PC 主板为测试系统的测试机，对系统级芯片如 CPU、GPU 类产品进行独立测试。
COLLIE 系列工程测试分选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为单工位测试； 2、可提供低温（最低可达-55℃）、常温、高温（最高可达 155℃）测试环境； 3、预留多类通讯接口，更换配套治具及移动便捷。 	搭配标准测试机或测试板，通常应用于实验室、研究所进行工程调试或小批量生产。
NEOCEED 系列平移式测试分选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可支持最多 16 工位并行测试； 2、可提供低温（最低可达-55℃）、常温、高温（最高可达 155℃）测试环境； 3、支持自动上下料管。 	搭配标准测试机或测试板，可对芯片进行多工位并行测试。

3、主要经营模式

(1) 盈利模式

公司为客户提供集成电路封装测试专用设备并获取收入和利润。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 EXCEED6000 系列、EXCEED8000 系列、其他系列等各类测试分选机产品及相关配件的销售。

(2)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采取询价方式，综合考虑供应商产品品质、价格、交付能力等多方面因素选择供应商。公司综合客户订单情况、行业趋势等因素，按照“以销定产”和“安全库存”的形式确定生产计划以及物料需求计划。公司根据每年的供应商交货良率进行评估，结合采购需求及供应商的产品质量和交货能力，与供应商协商询价比选，确定各供应商的采购数量和采购价格等，最终确定采购订单并执行采购。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保持相对稳定。

(3) 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定制化属性，公司主要实行“以销定产”和“安全库存”的生产模式，结合库存和市场情况安排生产计划，并采用核心工序自主生产、部分成熟工序委托外协的方式进行生产加工。

(4) 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的销售模式有直销模式和代理模式，客户群体主要分布在中国大陆、中国台湾、东南亚、欧美等半导体研发、加工产业发达的国家和地区，其中，境内销售以直销模式为主，境外

销售主要有直销和代理模式。对于直销模式与代理模式，主要由公司与终端客户直接签署销售合同。代理模式下，待客户验收设备并支付货款后，公司根据代理协议支付代理商相应佣金。公司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公司在境内境外设立了子公司或售后团队负责当地及周边客户的售后工作。

(5) 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研发的模式。公司研发人员主要分为机械类、电气类、软件及算法类、工艺类等多个方向，研发工作按具体研发项目细分为不同项目小组分别进行。公司对研发项目的立项、审批、执行等流程进行了相应规定。研发项目完成立项、审批程序后，形成技术方案；不同研发小组根据技术方案分别进行新产品相关模块的设计，并根据设计完成新产品制造，通过阶段性测试与综合测试之后，进行试生产验证。在实际生产环境测试中，研发小组成员会根据反馈持续完善产品性能，直至新产品正式定型，并投入量产。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公司深耕集成电路测试分选机领域，产品性能方面，公司产品在封装尺寸、UPH、测试压力、Index time、温度范围及稳定性、Jam rate 等方面技术指标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 2、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公司已形成“高速运动姿态自适应控制技术”、“三维精度位置补偿技术”、“压力精度控制及自平衡技术”、“运动轨迹优化技术”、“高速高精度多工位同测技术”、“高兼容性上下料技术”、“高精度温控技术”、“芯片全周期流程监控技术”、“高精度视觉定位识别技术”等核心技术；
- 3、公司主要产品测试分选机销往中国大陆、中国台湾、东南亚、欧美等全球市场，为半导体封装测试企业、IDM 企业（半导体设计制造一体化厂商）、芯片设计公司等提供自动化测试设备中的测试分选机及相关定制化设备，在行业里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和市场地位，具有较高的客户粘性和客户资源壁垒；
- 4、公司具备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拥有快速响应能力。与国外设备供应商相比，本土优势使得公司能提供快捷、高性价比的技术支持，能更好地理解 and 掌握客户个性需求。公司拥有专门负责产品售后服务工作的团队，在境内境外设立了子公司或售后团队负责当地及周边客户的售后工作，以确保客户的需求能够及时得到满足。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26,018,033.3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931,526.19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0.14%。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26,018,033.34	420,193,931.25	1.39
营业成本	181,674,711.57	178,936,821.06	1.53
销售费用	24,545,423.72	26,355,498.54	-6.87
管理费用	18,978,798.46	18,801,514.80	0.94
财务费用	-7,443,909.81	1,402,319.41	-630.83
研发费用	30,727,549.30	21,850,694.23	4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85,593.93	62,904,236.79	6.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372,531.43	-19,860,572.22	-63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67,645.16	-29,974,648.33	62.7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研发创新力度，研发投入相应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对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理财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金额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25,855,471.2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0%；对应成本为 181,655,548.18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2%。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半导体设备制造	425,855,471.24	181,655,548.18	57.34	1.50	1.62	减少 0.0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测试分选机	386,134,810.51	158,981,969.62	58.83	0.85	-2.65	增加 1.48 个百分点
备品备件	39,720,660.73	22,673,578.56	42.92	8.27	46.73	减少 14.9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324,012,011.96	145,269,301.35	55.17	-2.27	1.91	减少 1.83 个百分点
境外	101,843,459.28	36,386,246.83	64.27	15.71	0.49	增加 5.4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减 (%)	减 (%)	(%)
直销	403,947,196.29	173,730,329.30	56.99	10.37	11.28	减少 0.35 个百分点
代理	21,908,274.95	7,925,218.88	63.83	-59.11	-65.00	增加 6.0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2022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25,855,471.2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0%；

从产品构成来看，测试分选机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90.67%，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

从客户所在区域看，2022 年公司销售以境内销售为主，境内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76.08%；

从销售模式看，2022 年公司以直销模式为主，直销模式销售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重为 94.86%。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测试分选机	套	409	408	150	-24.26	-10.53	0.67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半导体设备制造	原材料	143,727,567.88	79.12	146,103,574.36	81.73	-1.63	
半导体设备制造	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	37,927,980.30	20.88	32,655,260.35	18.27	16.15	
半导体设备制造	合计	181,655,548.18	100.00	178,758,834.71	100.00	1.6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测试分选机	原材料	125,574,794.58	69.13	133,019,563.70	74.42	-5.60	
测试分选机	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	33,407,175.04	18.39	30,286,907.86	16.94	10.30	
测试分选机	合计	158,981,969.62	87.52	163,306,471.56	91.36	-2.65	
备品备件	原材料	18,152,773.30	9.99	13,084,010.66	7.32	38.74	
备品备件	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	4,520,805.26	2.49	2,368,352.49	1.32	90.88	
备品备件	合计	22,673,578.56	12.48	15,452,363.15	8.64	46.73	

注：尾差由四舍五入所致。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2022 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测试分选机成本，测试分选机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为 87.52%；

2022 年，测试分选机及备品备件成本变化主要受产品销售规模变化、产品结构配置变化、零部件自制率变化以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多种因素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4,041.1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6.4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7,759.1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8.21%。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0,644.3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6.4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之“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0,727,549.3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30,727,549.3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7.2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9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8.0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5
本科	58
专科	27
高中及以下	8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65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24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8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一）主营业务分析”之“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26,530,928.49	15.49	191,164,741.32	31.19	-33.81	公司对闲置现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结构性存款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065,250.00	11.02			100.00	公司对闲置现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结构性存款所致
应收票据	6,198,744.67	0.76	10,224,530.64	1.67	-39.37	报告期期末公司持有的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应收账款	177,833,669.97	21.76	136,322,678.38	22.24	30.45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客户未及时回款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838,633.50	0.23			100.00	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中应收票据余额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678,407.18	0.08	1,159,975.34	0.19	-41.52	报告期期末，公司应收押金、保证金余额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5,000.00	0.01	-100.00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12,014,791.17	1.47	5,630,556.26	0.92	113.39	因公司上海研发运营基地搬迁及经营需要，购置电子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57,462,449.85	7.03	7,352,235.81	1.20	681.56	南通项目土

						建工程进度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12,507,557.69	1.53	2,950,312.35	0.48	323.94	报告期内，公司上海研发运营基地搬迁，确认使用权资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8,374,472.98	2.25	403,570.29	0.07	4,452.98	报告期内，公司上海研发运营基地搬迁，装修费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4,969.37	0.06	2,609,134.57	0.43	-82.56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91,690,829.57	11.2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以票据方式结算采购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3,852,899.46	0.47	14,484,446.20	2.36	-73.40	报告期末预收商品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3,756,032.08	1.68	9,667,243.50	1.58	42.30	公司薪酬水平提高所致
应交税费	5,790,960.88	0.71	8,478,893.98	1.38	-31.70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71,033.70	0.84	2,584,472.98	0.42	165.86	报告期内，公司上海研发运营基地搬迁，一年内到期的租赁付款额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48,850.33	0.04	10,535,392.19	1.72	-96.69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票据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6,040,878.28	0.7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上海研发运营基地搬迁，确认租赁负债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5,845.10	0.03			100.00	报告期内高新技术企业采购固定资产一次性扣

						除所致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250.00			90,000,000.00			90,065,250.00
应收款项融资							1,838,633.50	1,838,633.50
合计		65,250.00			90,000,000.00		1,838,633.50	91,903,883.5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本期期末数		本期数
				总资产 单位：元	净资产 单位：元	净利润 单位：元
江苏金海通	100%	70,000,000.00元	募投项目之一的实施主体（建设中）	78,738,791.82	44,436,670.38	-281,241.86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动力，以成为“全球测试分选行业领先者”为目标，这一定位将在未来长期坚持。

公司将继续专注服务半导体封装测试行业，根据国家政策和战略发展需求，不断加强自主技术创新能力，努力拓宽客户群体和市场，积极促进科技成果产业化。公司将继续加深与下游客户的合作，时刻把握市场动态，围绕自身技术优势，结合行业发展趋势，持续进行研发创新和技术升级。同时，公司也会不断完善管理平台搭建，提升企业管理水平，注重团队建设和人才培养，建立人才团队激励制度，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实现公司全面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开拓计划

公司将保持以技术为核心的策略，进一步扩大现有市场，逐步建立起规模优势。在新开发的客户市场，依靠自身技术优势，针对客户的定制化需求，提供更优质的服务，逐步形成品牌效应，获得新的发展。

2、技术创新计划

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开发和自主创新力度，在现有研发部门的基础上，公司将加大投入，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创新研发中心。在核心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将进一步推动现有研发项目的完成和应用，并转化为技术专利予以保护，增强公司的技术壁垒。

3、人才引进和培养计划

公司未来将持续优化人才结构，在现有人员的基础上，择优引进公司急需的、具有较高素质的各类专业研发人才，保证公司在研发方面的充分投入，增强公司储备技术的完整性和多样性。同时，公司将持续吸收和引进高水平的生产人才、管理人才和市场营销人才。公司亦将坚持人才培养方针，进一步完善员工绩效考核机制，优化激励机制和分配方式，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制定各种激励政策，从公司待遇、事业发展上给予激励和保障，激励公司人才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增加公司的凝聚力，促进公司的持续发展。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半导体行业波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集成电路专用设备行业不仅受宏观经济周期的影响，而且与消费电子、汽车电子、通信等半导体终端应用领域的发展息息相关。如果全球宏观经济进入下行周期，或半导体产业链下游增长放缓，行业景气度下降，则半导体厂商可能会减少对于专用设备的投入，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2、国际贸易摩擦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国际贸易摩擦持续受到关注，若未来该等国际贸易摩擦进一步升级或境外客户所在地的贸易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将可能对公司未来销售及进口原材料的采购造成一定的负面影响，进而对公司的生产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3、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6.43%，客户集中度相对较高。若公司未来市场拓展情况不及预期，或公司不能通过技术创新、产品升级等方式及时满足客户的需求，抑或上述客户因自身经营状况发生变化，导致其对公司产品的采购需求下降，将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所处的集成电路专用设备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研发涉及通信、精密电子测试、微电子、机械设计、软件算法、光电子技术、制冷与低温工程等多种科学技术和学科知识的综合应用，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

公司主要从事集成电路测试分选设备的研发、制造和销售，需要持续进行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才能保持自身技术优势。如果未来公司不能紧跟集成电路专用设备制造领域的技术发展趋势，对关键前沿技术的研发无法取得预期成果；或无法准确把握市场需求的变化方向、充分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将可能导致公司产品缺乏竞争力、市场份额下降，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治理制度，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 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开股东大会，保证全体股东充分行使自身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要求召集、召开会议。

（二）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共有 9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并按照有关规定设立提名、战略、薪酬与考核、审计 4 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已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董事的选聘、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 5 次董事会，公司各位董事能够按时出席董事会，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

（三）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共有 3 名监事，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 5 次监事会。公司监事会坚持对全体股东负责，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财务、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对公司财务管理等重大事项进行检查、核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行使权力并承担义务，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的行为，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五）公司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六）信息披露

公司制定并执行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自律规则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4 月 27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 3 项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 7-12 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 9 项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7 月 12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 1 项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 1-3 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 2 项议案： 《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 4-6 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关于增加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 4 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情况，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上股东大会，均为公司上市前召开，相关决议无需在指定网站披露。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崔学峰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2	2020.12.15	2023.12.14	8,511,132	8,511,132	-	-	111.60	否
龙波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9	2020.12.15	2023.12.14	5,344,146	5,344,146	-	-	111.60	否
仇葳	董事、研发总监	男	43	2020.12.15	2023.12.14	-	-	-	-	86.62	否
吴华	董事	男	42	2020.12.15	2023.12.14	-	-	-	-	0.00	是
黄文强	董事	男	52	2020.12.15	2023.12.14	-	-	-	-	0.00	是
冯思诚	董事	男	38	2020.12.15	2023.12.14	-	-	-	-	0.00	是
孙晓伟	独立董事	男	49	2020.12.15	2023.12.14	-	-	-	-	8.00	否
李治国	独立董事	男	45	2020.12.15	2023.12.14	-	-	-	-	8.00	否
蒋守雷	独立董事	男	79	2020.12.15	2023.12.14	-	-	-	-	8.00	否
宋会江	监事会主席、采购总监	男	36	2020.12.15	2023.12.14	-	-	-	-	44.77	否
刘善霞	监事、人事行政总监	女	40	2020.12.15	2023.12.14	-	-	-	-	46.50	否
汪成	监事、销售总监	男	32	2020.12.15	2023.12.14	-	-	-	-	46.75	否
刘海龙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51	2020.12.15	2023.12.14	-	-	-	-	86.95	否
谢中泉	副总经理、生产总监	男	34	2020.12.15	2023.12.14	-	-	-	-	53.12	否
黄洁	财务总监	女	49	2020.12.15	2023.12.14	-	-	-	-	90.85	否
合计	-	-	-	-	-	13,855,278	13,855,278	-	-	702.7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崔学峰	1993年6月至2003年5月任摩托罗拉（中国）电子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摩托罗拉系统（中国）有限公司”）工程师。2003年5月至2005年10月任威宇科技测试封装（上海）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日月光封装测试（上海）有限公司”）工厂自动化部门经理，2005年10月至2012年12月任上海微曦自动控制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8年11月任上海微曦自动控制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12月至2014年8月任公司董事长，2014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同时兼任上海澜博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天津澜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江苏金海通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金海通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龙波	1997年4月至1997年11月任天津天芝-敏迪通讯有限公司网络工程师，1997年12月至2003年5月任摩托罗拉（中国）电子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摩托罗拉系统（中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测试工程师，2003年5月至2005年10月任威宇科技测试封装（上海）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日月光封装测试（上海）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5年10月至2012年12月任上海微曦自动控制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3年1月至2018年11月任上海微曦自动控制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12月至2020年12月任公司技术总监、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同时兼任天津博芯执行事务合伙人。
仇葳	2002年7月至2004年7月，任威宇科技测试封装（上海）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日月光封装测试（上海）有限公司”）设备工程师；2008年3月至2012年12月，任上海微曦自动控制技术有限公司运营总监；2012年12月至2014年9月，任公司研发总监；2014年9月至2017年9月，任公司研发总监、监事；2017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研发总监；2013年4月至今，任上海澜博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监事。
吴华	2003年9月至2014年11月，任南通金泰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11月至今，任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公事办常务副主任；2021年9月至今，任南通市协同创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2022年7月至今，任鑫益邦半导体（江苏）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同时兼任上海御渡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黄文强	1996年7月至1998年4月，任上实置业集团（上海）有限公司投资部分析员；1998年4月至2007年4月，任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部董事副总经理；2007年4月至2012年12月，任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并购融资部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14年4月，任申万宏源股份有限公司投行部董事总经理；2016年10月至2021年1月，任上海旭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年1月至今，任上海旭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创投部董事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同时兼任上海易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冯思诚	2010年1月至2013年7月，任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高级经理；2013年7月至2016年7月，任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业务副总监；2016年7月至2019年8月，任上海金浦新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监事；2019年8月至今，任上海金浦新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6月至今，任金浦新潮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同时兼任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爱酷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杭州瑞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孙晓伟	1995年9月至2001年11月，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字审计经理；2001年12月至2002年12月，任万隆众天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技术合伙人；2003年1月至2005年11月，任萨理德中瑞会计师事务所华东地区副主任会计师、第一签字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年12月至2011年8月，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经理；2011年9月至2013年12月，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权益合伙人；2013年12月至2020年6月，担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权益合伙人；2020年7月至今，担任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8年3月至2022年4月，任中联云港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治国	2003年8月至2008年9月，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讲师；2008年12月至今，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2018年10月至2023年2月任铁将军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麦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浙江太美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蒋守雷	1968年9月至1987年3月，历任江南无线器材厂副厂长、厂长；1987年7月至1989年8月，任无锡微电子联合公司副总经理；1989年8月至1995年9月，任中国华晶电子集团公司副总经理；1993年5月至1996年3月，任华越微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1996年3月至1999年1月，任上海华虹微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9年1月至2004年3月，任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1990年11月至2005年12月，任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副理事长；2001年4月至今，历任上海市集成电路行业协会秘书长、副会长、高级顾问；2020年11月至2021年12月，任上海海栎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5月至2023年4月任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宋会江	2010年7月至2011年2月，任常州市宏发纵横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仓库管理员；2011年3月至2011年5月，任上海鑫扬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采购员；2011年6月至2012年12月，任上海微曦自动化控制技术有限公司采购员；2013年3月至2020年11月，任公司采购主管；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采购总监。
刘善霞	2004年7月至2005年6月，任上海泽平贸易有限公司行政职务；2005年7月至2009年3月，任上海卫亚贸易有限公司销售职务；2012年3月至2012年6月，任上海鸣志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支持岗；2012年9月至2017年8月，任上海微曦自动控制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岗位；2017年9月至2020年11月，任公司人事行政总监；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人事行政总监。
汪成	2012年6月至2013年12月，任上海微曦自动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电气工程师；2014年1月至2015年，任公司技术支持工程师；2016年至2017年，任公司技术支持经理；2018年至2020年11月，任公司销售总监；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销售总监。
刘海龙	1993年10月至2003年12月，任摩托罗拉（中国）电子有限公司测试经理；2004年1月至2004年7月，任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产品测试经理；2005年1月至2008年12月，任晶门科技有限公司生产质量经理；2009年1月至2011年5月，任埃派克森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生产营运总监；2011年9月至2017年4月，任益海芯电子技术江苏有限公司生产营运总监；2017年5月至2020年12月，任公司运营总监；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谢中泉	2010年7月至2012年11月，任上海微曦自动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2012年12月至2013年4月，任杭州长川科技有限公司（现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2013年5月至2014年3月，任公司机械工程师；2014年4月至2017年8月，任公司生产经理；2017年9月至2020年11月，任公司生产总监、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生产总监。

黄洁	1996年9月至2003年7月，任安徽农业大学教师；2006年9月至2018年9月，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2018年10月至2020年8月，任上海矽昌微电子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9月至2020年11月，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20年12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黄文强	上海旭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总经理	2021年1月	至今
冯思诚	金浦新潮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9年6月	至今
冯思诚	上海金浦新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8月	至今
吴华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事办常务副主任	2014年11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其中，上海金浦新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5%以上股东上海金浦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金浦新潮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是公司5%以上股东南京金浦新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5%以上法人股东南通华泓之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黄文强	上海易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	至今
冯思诚	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1月	至今
冯思诚	北京爱酷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6月	至今
冯思诚	杭州瑞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3月	至今
吴华	上海御渡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0月	至今
吴华	南通市协同创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执行董事	2021年9月	至今
吴华	南通鑫众邦半导体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6月	至今
吴华	南通鑫恒捷半导体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年6月	至今
李治国	复旦大学	管理学院副教授	2008年12月	至今
李治国	麦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7月	至今
李治国	浙江太美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9月	至今
李治国	铁将军汽车电子股份	独立董事	2018年10月	2023年2月

	有限公司			
李治国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6月	至今
蒋守雷	上海市集成电路行业协会	秘书长、高级顾问	2001年4月	至今
蒋守雷	上海新阳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6月	至今
蒋守雷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3月	至今
蒋守雷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5月	2023年4月
蒋守雷	上海安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	至今
孙晓伟	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20年7月	至今
龙波	天津博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12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其中天津博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是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且董事报酬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监事的报酬由监事会审议通过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并依据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领取相应报酬，独立董事享有固定金额的报酬，外部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人民币 702.76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	------	------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 年 4 月 12 日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 6 项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 7-12 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报出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10 日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 11 项议案：《关于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 年 6 月 27 日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 4 项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 1-3 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报出 2022 年 1-3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 年 8 月 29 日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 5 项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 4-6 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报出 2022 年 1-6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 年 10 月 18 日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 1 项议案：《关于报出 2022 年 1-9 月财务报告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崔学峰	否	5	5	1	0	0	否	4
龙波	否	5	5	1	0	0	否	4
仇葳	否	5	5	1	0	0	否	4
吴华	否	5	5	1	0	0	否	4
黄文强	否	5	5	1	0	0	否	4
冯思诚	否	5	5	1	0	0	否	4
孙晓伟	是	5	5	1	0	0	否	4
李治国	是	5	5	1	0	0	否	4
蒋守雷	是	5	5	1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孙晓伟、李治国、仇葳
提名委员会	蒋守雷、孙晓伟、崔学峰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治国、蒋守雷、龙波
战略委员会	崔学峰、龙波、仇葳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4 月 12 日	本次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以下 4 项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 7-12 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初审意见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章程》及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2 年 6 月 10 日	本次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以下 1 项议案：《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章程》及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2 年 6 月 27 日	本次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以下 3 项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 1-3 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章程》及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	无

	于公司 2022 年 1-3 月财务报告初审意见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2 年 8 月 29 日	本次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以下 3 项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 4-6 月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 1-6 月财务报告初审意见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章程》及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2 年 10 月 18 日	本次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以下 1 项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 1-9 月财务报告初审意见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章程》及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3).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 年 6 月 10 日	本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以下 2 项议案： 《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章程》及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4).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0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4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73
销售人员	45
技术人员	98
财务人员	11
行政人员	22
合计	34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7
本科	101
专科及以下	241
合计	34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内部公平、高效精干、能力业绩并举及分层分类的薪酬管理原则，依据相关法规和政策，建立了规范的薪酬管理体系。公司员工薪酬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奖金及福利待遇等。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团队建设和人才培养，不断强化员工培训体系。针对不同岗位需求结合工作实际制定科学、合理、有效的培训计划，培训内容涵盖管理技能、新技术新知识、操作规范等。公司采用内部培训、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提升培训有效性，提升员工的整体素质。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8,921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546,731.00 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

公司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在《公司章程》中就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作出具体规定，以保障中小股东的利益。

(一) 股利分配原则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和业务未来发展战略的实际需要，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二) 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股利或者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并优先采取现金分配方式。

（三）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如公司该年度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董事会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综合考虑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同行业的排名、竞争力、利润率等因素论证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制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方案遵循以下原则：

1、在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所占比例应达到 80%；

2、在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所占比例应达到 40%；

3、在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所占比例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子公司的股东权利，根据全资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促成全资子公司向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并确保该等分红款在公司向股东进行分红前支付给公司。

（四）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公司采取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五）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六）利润分配应履行的程序

公司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需经董事会过半数（其中应包含二分之一以上的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监事会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董事会在利润分配方案中应说明留存的未分配利润的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在董事会审议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前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涉及利润分配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公司股东大会在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与公众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充分听取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与诉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时将有关意见汇总并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上说明。

公司在特殊情况下无法按照既定的现金分红政策或最低现金分红比例确定当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具体原因以及独立董事的明确意见。公司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变化，确有必要需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包括股东回报规划）的，应经详细论证，调整后利润分配政策不得损害股东权益、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如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提出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需经董事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其中包含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由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需在股东大会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调整议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为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公司应通过多种渠道与公众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并通过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必要时独立董事可公开征集中小股东投票权。

（八）其他

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60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15,600,000.00 元（含税），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该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不适用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6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不适用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5,600,000.00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3,931,526.19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0.13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不适用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5,600,00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10.13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公司根据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激励政策。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行业特点及实际经营情况，对内部控制的各项制度进行完善，并加强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防范和化解业务经营和管理中的各类风险。

公司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治理制度，通过制度化的规定，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责范围和工作规范。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能够有效运行，保障公司的正常运营与稳步发展。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要求，对子公司实施管控，建立健全各子公司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事项向公司事先报告的相关机制全面提高各子公司风险防范能力。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3.30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通过体系的实施和完善，不断提高公司环境管理水平。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无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崔学峰、龙波、仇葳、刘海龙、谢中泉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任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本人所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p>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p> <p>2、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内及任期届满/离任后 6 个月内</p> <p>3、锁定期满后 2 年内</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p> <p>4、若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p> <p>5、前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上市交易的相关规定。</p> <p>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p>					
股份限售	南通华泓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前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上市交易的相关规定。</p> <p>上述承诺为本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旭诺投资、聚源聚芯、高巧珍、陈佳宇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前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企业/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上市交易的相关规定。</p> <p>上述承诺为本企业/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上海金浦、南京金浦、上海汇付、杨永兴、秦维辉、杜敏峰、余慧莉、张继跃、鲍贵军	<p>1、本企业/本人在公司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前 12 个月内新取得的公司股份，自本企业/本人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2、前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企业/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上市交易的相关规定。</p> <p>上述承诺为本企业/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p> <p>2、自本企业/本人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天津博芯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前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上市交易的相关规定。</p> <p>上述承诺为本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宋会江、汪成、刘善霞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p> <p>2、本人担任公司监事的任期内及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上一年末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任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若公司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规定做相应调整。</p>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p> <p>2、担任公司监事的任期内及任期届满/离任后 6 个月内</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4、前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上市交易的相关规定。</p> <p>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p>					
其他	公司、崔学峰、龙波、仇葳、黄文强、冯思诚、吴华、刘海龙、谢中泉、黄洁	<p>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条件</p> <p>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本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应当实施稳定股价措施。</p> <p>二、稳定股价措施的方式及顺序</p> <p>股价稳定措施包括：①公司回购股份；②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③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选用前述方式时应考虑：①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②不能导致实际控制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要约收购义务。</p> <p>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顺序如下：</p> <p>1、第一选择为公司回购股份。如因公司回购股份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则第一选择为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p> <p>2、第二选择为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将启动第二选择：</p> <p>（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份或回购股份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实际控制人的要约收购义务；</p> <p>（2）在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份仍未满足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p> <p>3、第三选择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启动该选择的条件为：在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份仍未满足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p> <p>三、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p> <p>当上述启动条件成就时，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p> <p>1、公司回购</p> <p>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并依法履行有关回购股份的具体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p> <p>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以其控制的股份投赞成票。</p> <p>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的资金总额；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上一年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且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前述二项有冲突的，以本项为准）；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2、实际控制人增持</p>					
--	--	--	---	--	--	--	--	--

		<p>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并依法履行相应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p> <p>公司实际控制人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总额不少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单次及连续十二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前述二项有冲突的，以本项为准）；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p> <p>3、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并依法履行相应程序，及时进行信息披露。</p> <p>有义务增持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的 3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自公司领取的薪酬总和。</p> <p>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三年内聘任新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p> <p>四、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p> <p>1、公司回购</p> <p>（1）公司董事会应在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作出实施回购股份或不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p>					
--	--	--	--	--	--	--	--

		<p>(2) 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决议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应包括回购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或不回购股份的理由，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p> <p>(3) 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实施回购的，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p> <p>(4) 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p> <p>2、实际控制人增持</p> <p>(1) 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在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进行公告。</p> <p>(2) 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p> <p>3、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p> <p>(1) 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份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进行公告。</p> <p>(2) 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p> <p>五、约束措施</p> <p>如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措施，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p> <p>1、公司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将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现金分红计划、停止发放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直至公司履行相关承诺；同时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稳</p>					
--	--	---	--	--	--	--	--

		<p>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2、实际控制人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且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其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同时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3、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在违反上述赔偿措施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如有），同时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直至满足终止稳定股价条件；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其他	公司	<p>1、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且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及购回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p> <p>3、若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4、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本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及相关各方应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p> <p>5、若上述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本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p> <p>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其他	崔学峰、龙波	<p>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由本人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及购回价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确定，且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p> <p>3、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4、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及相关各方应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p> <p>5、若公司未能及时履行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的承诺，本人将督促公司及时进行公告，并督促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p> <p>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其他	<p>崔学峰、龙波、仇葳、黄文强、冯思诚、吴华、孙晓伟、李治国、蒋守雷、宋会江、汪成、刘善霞、刘海龙、谢中泉、黄洁</p>	<p>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2、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公司收到相关认定文件后 2 个交易日内，公司及相关各方应就该等事项进行公告，并在前述事项公告后及时公告相应的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的方案的制定和进展情况。</p> <p>4、若公司未能及时履行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的承诺，本人将督促公司及时进行公告，并督促公司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人员关于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购回、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p> <p>5、本人保证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不履行或者放弃履行承诺。</p> <p>上述承诺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其他	崔学峰、龙波	<p>1、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力主通过长期持有公司股份以实现和确保对公司的控制权，进而持续地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要求持有公司的股份，并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于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承诺。</p> <p>2、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的规定，考虑稳定公司股价、资本运作、长远发展等因素并根据自身需要审慎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和减持股份数量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p> <p>4、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5、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实施减持公司股份时且仍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人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股份相关的规定；并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通过公司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届时若修改前述减持规定的，本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依法执行。</p> <p>6、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其他	旭诺投资、南通华泓、上海金浦、南京金浦	<p>1、本企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要求持有公司的股份，并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于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承诺。</p> <p>2、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的规定，考虑稳定公司股价、资本运作、长远发展等因素并根据自身需要审慎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4、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企业实施减持公司股份时且仍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企业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股份相关的规定；并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通过公司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届时若修改前述减持规定的，本企业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依法执行。</p> <p>5、如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高巧珍、陈佳宇	<p>1、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要求持有公司的股份，并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于本人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承诺。</p> <p>2、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的规定，考虑稳</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定公司股价、资本运作、长远发展等因素并根据自身需要审慎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本人减持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4、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实施减持公司股份时且仍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人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股份相关的规定；并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通过公司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等有权部门届时若修改前述减持规定的，本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依法执行。</p> <p>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法律责任。</p>					
其他	<p>公司、崔学峰、龙波、仇葳、黄文强、冯思诚、吴华、孙晓伟、李治国、蒋守雷、刘海龙、谢中泉、黄洁</p>	<p>一、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p> <p>为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与水平，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增强公司持续回报能力，公司作出承诺如下：</p> <p>1、积极拓展公司主营业务，增强持续盈利能力</p> <p>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资金实力增强，净资产规模扩大，资产负债率下降，从而提升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在此基础上，公司将通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力拓展主营业务，进一步提高产品性能，提升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扩大市场份额和销售规模，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提高股东回报。</p> <p>2、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建设，提高日常经营效率</p> <p>公司将努力加强内部控制建设，继续完善并优化经营管理和投资决策程序，提高日常经营效率。具体而言，公司将继续改善采购、研发、销售、管理等环节的流程，进一步提</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高公司整体经营效率，节省各项成本费用，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管理风险，提高经营业绩。</p> <p>3、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等方式先行投入，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收益，提高股东回报。同时，公司将严格执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保障投资者的利益。</p> <p>4、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制定了《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和《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就公司股利分配政策作出具体规定。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充分保障中小股东的利益，并将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断优化投资回报机制，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p> <p>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为确保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如下：</p> <p>1、公司的承诺 若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管理措施；对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给予补偿。</p> <p>2、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承诺</p>					
--	--	--	---	--	--	--	--	--

		<p>(1) 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 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管理措施；对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p> <p>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p> <p>(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本公司利益；</p> <p>(2) 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管理措施；对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p>					
其他	公司	<p>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1)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本公司将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 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3、本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如该等人员在本公司领薪）。</p> <p>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其他	崔学峰、龙波	<p>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在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果公司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本人应承担责任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旭诺投资、南通华泓、上海金浦、南京金浦、高巧珍、陈佳宇	<p>1、如果本企业/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在本企业/本人作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期间，如果公司未能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本企业/本人应承担责任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企业/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其他	崔学峰、龙波、仇葳、黄文强、冯思诚、吴华、孙晓伟、李治国、蒋守雷、宋会江、汪成、刘善霞、刘海龙、谢中泉、黄洁	<p>1、如果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果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经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等有权部门认定本人应承担责任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效。</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崔学峰、龙波	<p>本公司/本人现就利润分配政策承诺如下：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公司/本人将（督促公司）严格执行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的《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和《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p> <p>若本公司/本人未能执行上述承诺内容，将采取下列约束措施：</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1、本公司/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因本公司/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者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本公司/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p> <p>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其他	公司	<p>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股东信息；</p> <p>2、本公司历史沿革中存在的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在提交申请前均已依法解除，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p> <p>3、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p> <p>4、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形；</p> <p>5、本公司不存在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p> <p>6、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崔学峰、龙波	<p>本人作为金海通的实际控制人，现就金海通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为员工缴纳社保和住房公积金相关事宜作出如下承诺：</p> <p>1、金海通本次发行上市后，若应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金海通及其子公司、分公司需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费用、或金海通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用而遭受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愿意在毋须金海通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补缴金额和相关费用及/或相关的经济赔偿责任。</p>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2、金海通本次发行上市后，若应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金海通及其子公司、分公司需为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或金海通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遭受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愿意在毋须金海通支付对价的情况下承担所有补缴金额和相关费用及/或相关的经济赔偿责任。					
其他	崔学峰、龙波	如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因其租赁房产未办理房屋租赁备案或登记的法律瑕疵而导致该等租赁合同出现任何纠纷，或者导致公司遭受行政处罚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在毋需公司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承担上述损失，对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因此产生的经济损失或支出的费用予以全额补偿并对此承担连带责任，以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免于遭受损失。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崔学峰、龙波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单独控制的或与他人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公司及其现有的或将来的新增的子公司除外，下同）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未直接或间接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或经济组织的股份、股权或其他权益。</p> <p>2、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p> <p>3、本人在日后的投资业务活动中，不利用所处地位开展任何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活动；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竞争的任何业务；不向与公司所从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及个人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p> <p>4、本人如违反上述任何承诺，将赔偿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p>	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本人保证本承诺函是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公司其他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p>					
解决关联交易	<p>崔学峰、龙波、仇葳、黄文强、冯思诚、吴华、孙晓伟、李治国、蒋守雷、宋会江、汪成、刘善霞、刘海龙、谢中泉、黄洁、旭诺投资、南通华泓、上海金浦、南京金浦、高巧珍、陈佳宇</p>	<p>1、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本企业/本人将采取切实措施减少并规范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与公司的关联交易。</p> <p>2、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合同，履行合法程序，确保公司的独立性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p> <p>3、本企业/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企业/本人或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企业/本人在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公司违规提供担保。</p> <p>4、本企业/本人作出的上述承诺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企业/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公司其他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本承诺函自本企业/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至本人不再为公司的关联方之日终止。</p>	作为公司关联方期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变更原因及变更日期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根据财政部上述规定要求，公司将现行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并从2022年开始适用。

2、会计政策变更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林炎临、黄卉、许国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	4

续年限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不适用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不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销售商品	测试分选机及备品备件	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77,591,483.96	18.22	按合同约定		不适用
合计				/	/	77,591,483.96	18.22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注 1：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包括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 TF AMD MICROELECTRONICS (PENANG) SDN. BHD.、南通通富微电子有限公司、合肥通富微电子有限公司、通富通科（南通）微电子有限公司和苏州通富超威半导体有限公司，公司向上述主体的销售金额按照合并口径计算。

注 2：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12 日及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因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故上述关联交易未在临时公告中披露。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95,000,000.00	90,000,00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000.00	2022年2月23日	2022年3月23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4%		87,500.00	已到期	是	否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0	2022年4月8日	2022年5月9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14%		160,166.67	已到期	是	否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0	2022年5月16日	2022年6月16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4%		155,000.00	已到期	是	否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2年7月11日	2022年8月11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9%		127,083.33	已到期	是	否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00.00	2022年10月17日	2022年11月17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3.04%		180,833.33	已到期	是	否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	银行理	70,000,000.00	2022年11	2022年12	自有	银行	合同	2.80%		166,250.00	已到期	是	否	0

津浦泰支行	理财产品	00.00	月21日	月21日	资金		约定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	2022年11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75%		46,666.67	已到期	是	否	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	2022年6月17日	2022年6月29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20%		23,545.47	已到期	是	否	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	2022年7月8日	2022年9月29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18%		125,388.38	已到期	是	否	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	2022年10月10日	2022年11月24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1.80%		56,607.53	已到期	是	否	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天津浦泰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0	2022年12月23日	2023年1月20日	自有资金	银行	合同约定	2.94%		203,000.00	未到期	是	否	0

注：以上所有单项委托理财均在报告披露日前收回。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度，公司股份未发生变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份总数为 4,500 万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83 号文《关于核准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00 万股，并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4,500 万股增加至 6,000 万股。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42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崔学峰	0	8,511,132	18.91	8,511,132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旭诺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5,369,685	11.93	5,369,685	无	0	其他
龙波	0	5,344,146	11.88	5,344,146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南通华泓投资有 限公司	0	3,958,890	8.80	3,958,89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上海金浦新兴产 业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0	3,958,471	8.80	3,958,471	无	0	其他
南京金浦新潮创 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2,968,853	6.60	2,968,853	无	0	其他
高巧珍	0	2,375,082	5.28	2,375,082	无	0	境内自然 人
陈佳宇	0	2,359,559	5.24	2,359,559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杨永兴	0	2,196,931	4.88	2,196,931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上海聚源聚芯集 成电路产业股权 投资基金中心 (有限合伙)	0	1,552,341	3.45	1,552,341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不适用		人民币普通股	
不适用		人民币普通股	
不适用		人民币普通股	
不适用		人民币普通股	
不适用		人民币普通股	
不适用		人民币普通股	
不适用		人民币普通股	
不适用		人民币普通股	
不适用		人民币普通股	
不适用		人民币普通股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崔学峰、龙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崔学峰与龙波为一致行动人； 2、上海瀚娱动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上海金浦、南京金浦的财产份额，上海金浦、南京金浦还拥有共同的合伙人上海烁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金浦新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瀚娱动投资有限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崔学峰	8,511,132	2026年3月3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2	上海旭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69,685	2024年3月3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3	龙波	5,344,146	2026年3月3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4	南通华泓投资有限公司	3,958,890	2026年3月3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5	上海金浦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58,471	2024年3月3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自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36个月内
6	南京金浦新潮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68,853	2024年3月3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自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36个月内
7	高巧珍	2,375,082	2024年3月3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8	陈佳宇	2,359,559	2024年3月3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9	杨永兴	2,196,931	2024年3月3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自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36个月内
10	上海聚源聚芯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552,341	2024年3月3日	0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崔学峰、龙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崔学峰与龙波为一致行动人; 2、上海瀚娱动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上海金浦、南京金浦的财产份额,上海金浦、南京金浦还拥有共同的合伙人上海烁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金浦新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瀚娱动投资有限公司。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崔学峰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姓名	龙波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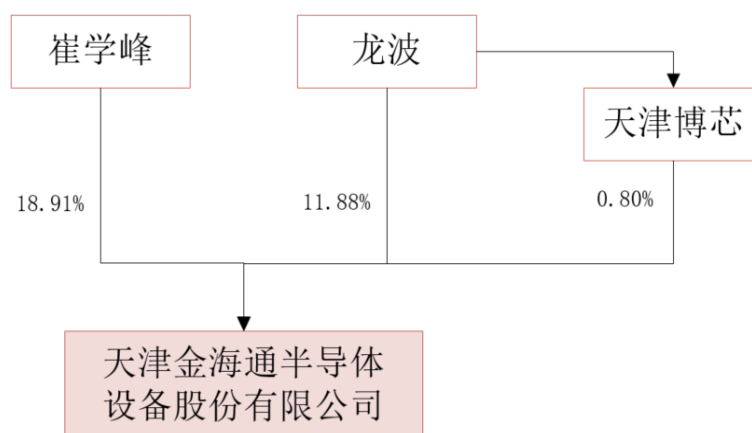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上述为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因公司公开发行股票 1,500 万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崔学峰、龙波持股比例分别为 14.19% 和 8.91%，龙波作为天津博芯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其间接控制公司 0.60% 的股份。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崔学峰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姓名	龙波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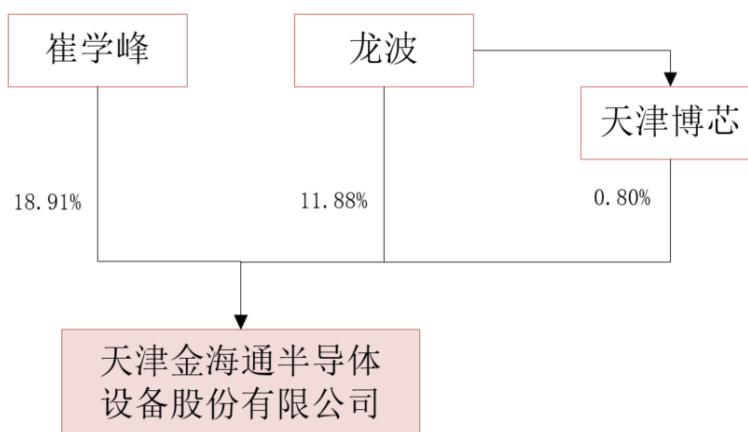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上述为截至报告期末的《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因公司公开发行股票 1,500 万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实际控制人崔学峰、龙波持股比例分别为 14.19%和 8.91%，龙波作为天津博芯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其间接控制公司 0.60%的股份。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上海旭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旭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6月29日	91310000577475326Q	160,000,000.00	股权投资, 投资管理
情况说明	因公司公开发行股票 1,500 万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股东持股比例为 8.95%。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3]361Z0250 号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海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海通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海通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8. 收入”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金海通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42,601.80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金海通公司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且对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可能存在收入确认于不正确的期间或为达到特定目标而被操控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公司与收入确认有关的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有效性，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 通过与金海通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沟通等程序，了解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通过检查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销售订单相关的条款，评价公司实际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恰当，并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的运用；

(3) 针对内销收入，选取样本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货运单、送货签收单、客户验收单、销售发票等，进而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4) 针对外销收入，选取样本检查相关的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提单、客户验收单、银行收款回单等相关支持性文件；

(5) 选取样本对收入金额及应收账款余额执行函证程序；

(6)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出库单、送货签收单、客户验收单、出口报关单、提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估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参见本报告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应收账款”。

2022年12月31日，金海通公司的应收账款原值为18,948.95万元，已计提减值准备1,165.58万元，账面价值为17,783.37万元。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减值实施的相关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评价管理层编制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结合主要客户往来余额的函证程序，评估应收账款真实性、完整性等；

(8)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金海通公司2022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海通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金海通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海通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金海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海通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金海通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 炎 临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 卉

中国注册会计师：许国静

2023 年 4 月 25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26,530,928.49	191,164,741.3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90,065,25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6,198,744.67	10,224,530.64
应收账款	七、5	177,833,669.97	136,322,678.38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1,838,633.50	
预付款项	七、7	3,190,694.36	2,581,607.6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678,407.18	1,159,975.3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285,450,364.41	228,347,575.66
合同资产	七、10	686,873.75	617,025.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65,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8,516,699.23	8,173,921.34
流动资产合计		700,990,265.56	578,657,055.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2,014,791.17	5,630,556.26
在建工程	七、22	57,462,449.85	7,352,235.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2,507,557.69	2,950,312.35
无形资产	七、26	9,468,941.36	9,521,299.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8,374,472.98	403,570.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5,843,396.55	5,704,254.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454,969.37	2,609,134.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6,126,578.97	34,171,362.72
资产总计		817,116,844.53	612,828,418.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0,010,388.89	13,011,152.7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91,690,829.57	
应付账款	七、36	79,062,970.44	107,783,772.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852,899.46	14,484,446.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3,756,032.08	9,667,243.50
应交税费	七、40	5,790,960.88	8,478,893.98
其他应付款	七、41	8,120,004.08	8,472,750.5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6,871,033.70	2,584,472.9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48,850.33	10,535,392.19
流动负债合计		219,503,969.43	175,018,124.7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6,040,878.2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8,597,446.83	10,880,578.3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235,845.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874,170.21	10,880,578.35
负债合计		234,378,139.64	185,898,703.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5,000,000.00	4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04,369,551.68	202,986,682.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2,713.24	-471,881.6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2,927,255.05	17,721,902.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00,419,184.92	161,693,011.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2,738,704.89	426,929,714.9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2,738,704.89	426,929,714.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17,116,844.53	612,828,418.01

公司负责人：崔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徐霞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9,614,727.96	185,776,695.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065,25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198,744.67	10,224,530.64
应收账款	十七、1	177,480,083.79	135,980,515.72
应收款项融资		1,838,633.50	
预付款项		2,403,350.13	2,556,183.18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431,258.79	385,892.0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83,145,248.82	233,576,825.05
合同资产		686,873.75	617,025.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5,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5,399,942.16	8,066,007.22

流动资产合计		677,264,113.57	577,248,674.0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61,074,305.54	23,374,305.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559,751.02	1,950,436.50
在建工程			7,183,107.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360,337.82	2,770,197.79
无形资产		3,627,163.86	3,559,485.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379,303.75	78,238.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13,696.33	4,554,641.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4,969.37	2,609,134.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869,527.69	46,079,546.31
资产总计		784,133,641.26	623,328,220.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0,690,829.57	
应付账款		68,614,094.92	127,659,808.4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852,899.46	14,484,446.20
应付职工薪酬		12,527,908.12	8,089,145.73
应交税费		5,401,936.89	7,711,665.93
其他应付款		13,470,414.18	13,361,405.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00,883.80	2,400,072.68
其他流动负债		348,850.33	10,535,392.19
流动负债合计		191,207,817.27	187,241,936.1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450,429.8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597,446.83	10,880,578.3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5,845.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283,721.82	10,880,578.35
负债合计		205,491,539.09	198,122,514.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000,000.00	4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4,369,551.68	202,986,682.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927,255.05	17,721,902.31
未分配利润		296,345,295.44	159,497,120.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8,642,102.17	425,205,705.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84,133,641.26	623,328,220.37

公司负责人：崔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徐霞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426,018,033.34	420,193,931.2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26,018,033.34	420,193,931.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0,984,670.74	250,378,548.7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81,674,711.57	178,936,821.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502,097.50	3,031,700.70
销售费用	七、63	24,545,423.72	26,355,498.54
管理费用	七、64	18,978,798.46	18,801,514.80
研发费用	七、65	30,727,549.30	21,850,694.23
财务费用	七、66	-7,443,909.81	1,402,319.41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933,799.01	1,022,197.88

利息收入	七、66	1,175,631.25	1,158,339.03
加：其他收益	七、67	12,600,336.32	16,494,991.2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076,767.78	497,976.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65,25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3,748,161.56	-3,759,910.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4,765,193.77	-3,206,431.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8,272.78	8,827.5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0,280,634.15	179,850,836.0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8,174.24	291.71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661,639.57	1,600,850.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6,627,168.82	178,250,276.9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2,695,642.63	24,533,343.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931,526.19	153,716,933.2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931,526.19	153,716,933.2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931,526.19	153,716,933.2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4,594.90	-140,002.0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4,594.90	-140,002.0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4,594.90	-140,002.0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94,594.90	-140,002.06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4,426,121.09	153,576,931.1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4,426,121.09	153,576,931.1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42	3.4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42	3.4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崔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徐霞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25,942,325.14	419,454,127.55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88,627,828.18	189,007,729.45
税金及附加		2,346,931.35	2,743,359.81
销售费用		24,008,026.34	25,996,744.67
管理费用		17,179,802.86	16,353,793.84
研发费用		29,821,977.97	19,983,703.09
财务费用		-7,863,725.95	1,072,146.46
其中：利息费用		549,953.55	756,927.48
利息收入		1,120,019.24	1,139,906.42
加：其他收益		12,592,477.19	16,317,912.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076,767.78	497,976.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25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38,864.09	-3,581,011.5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98,132.08	-3,114,521.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272.78	8,827.5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6,937,255.97	174,425,833.56
加：营业外收入		8,112.29	0.03
减：营业外支出		2,896,487.56	1,560,920.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4,048,880.70	172,864,913.24
减：所得税费用		21,995,353.28	23,594,831.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053,527.42	149,270,081.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2,053,527.42	149,270,081.4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2,053,527.42	149,270,081.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崔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徐霞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7,222,295.12	388,367,949.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835,346.72	26,814,385.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1,207,639.65	5,770,135.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265,281.49	420,952,470.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0,170,168.81	222,731,588.3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5,131,052.18	56,453,743.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281,931.62	53,837,350.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1,496,534.95	25,025,551.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079,687.56	358,048,23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85,593.93	62,904,236.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5,000,000.00	144,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21,847.98	533,764.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7,690.00	10,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249,537.98	145,044,264.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622,069.41	20,404,837.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5,000,000.00	144,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2,622,069.41	164,904,837.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372,531.43	-19,860,572.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1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	36,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5,288.88	862,775.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792,356.28	5,611,873.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67,645.16	42,974,648.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67,645.16	-29,974,648.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75,535.83	-1,025,202.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879,046.83	12,043,813.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8,164,741.32	176,120,927.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285,694.49	188,164,741.32

公司负责人：崔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徐霞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6,581,667.86	388,234,122.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797,721.43	26,814,385.7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75,383.70	6,021,882.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954,772.99	421,070,391.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0,558,142.42	231,872,800.1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798,998.60	44,183,517.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866,820.66	50,508,054.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78,059.75	28,127,196.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302,021.43	354,691,568.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52,751.56	66,378,822.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5,000,000.00	144,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21,847.98	533,764.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7,6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249,467.98	145,033,764.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738,629.36	12,569,231.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2,700,000.00	152,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438,629.36	165,169,231.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189,161.38	-20,135,466.7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3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400.00	620,658.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88,372.90	5,179,837.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08,772.90	39,300,496.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8,772.90	-36,300,496.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37,981.48	-990,553.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407,201.24	8,952,306.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2,776,695.20	173,824,388.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369,493.96	182,776,695.20

公司负责人：崔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徐霞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202,986,682.79		-471,881.66		17,721,902.31		161,693,011.47		426,929,714.91	426,929,714.9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202,986,682.79		-471,881.66		17,721,902.31		161,693,011.47		426,929,714.91	426,929,714.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82,868.89		494,594.90		15,205,352.74		138,726,173.45		155,808,989.98	155,808,989.9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94,594.90				153,931,526.19		154,426,121.09	154,426,121.0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82,868.89								1,382,868.89	1,382,868.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82,868.89								1,382,868.89	1,382,868.8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205,352.74		-15,205,352.74			
1. 提取盈余公积									15,205,352.74		-15,205,352.7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0				204,369,551.68		22,713.24		32,927,255.05		300,419,184.92		582,738,704.89	582,738,704.89

2022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201,478,098.51		-331,879.60		2,794,894.17		22,903,086.38		271,844,199.46	271,844,199.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201,478,098.51		-331,879.60		2,794,894.17		22,903,086.38		271,844,199.46	271,844,199.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8,584.28		-140,002.06		14,927,008.14		138,789,925.09		155,085,515.45	155,085,515.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0,002.06				153,716,933.23		153,576,931.17	153,576,931.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8,584.28								1,508,584.28	1,508,584.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08,584.28								1,508,584.28	1,508,584.2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927,008.14		-14,927,008.14			
1. 提取盈余公积									14,927,008.14		-14,927,008.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5,000,000.00				202,986,682.79		-471,881.66		17,721,902.31		161,693,011.47		426,929,714.91	426,929,714.91

公司负责人：崔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徐霞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202,986,682.79				17,721,902.31	159,497,120.76	425,205,705.86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202,986,682.79				17,721,902.31	159,497,120.76	425,205,705.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82,868.89				15,205,352.74	136,848,174.68	153,436,396.3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2,053,527.42	152,053,527.4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82,868.89						1,382,868.8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82,868.89						1,382,868.89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205,352.74	-15,205,352.74	
1. 提取盈余公积									15,205,352.74	-15,205,352.7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0				204,369,551.68				32,927,255.05	296,345,295.44	578,642,102.17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000,000.00				201,478,098.51				2,794,894.17	25,154,047.49	274,427,040.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000,000.00				201,478,098.51				2,794,894.17	25,154,047.49	274,427,040.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08,584.28				14,927,008.14	134,343,073.27	150,778,665.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270,081.41	149,270,081.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8,584.28						1,508,584.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08,584.28						1,508,584.2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927,008.14	-14,927,008.14	
1. 提取盈余公积									14,927,008.14	-14,927,008.1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000,000.00				202,986,682.79				17,721,902.31	159,497,120.76	425,205,705.86

公司负责人：崔学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徐霞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原天津金海通自动化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海通有限）。金海通有限是由崔学峰、龙波、于雷、刘海龙等4名自然人及南通华达微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于2012年12月24日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经多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截至2020年10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均变更为1,515.68万元。

2020年11月30日，金海通有限召开股东会，决定将天津金海通自动化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2020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天津金海通自动化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经审计账面净资产24,622.67万元，经评估的账面净资产为28,829.73万元。金海通有限净资产折股后确定本公司的股本总额为4,500.00万元，每股面值1.00元，其中净资产中的4,500.00万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其余部分计入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上述出资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16日出具容诚验字[2020]361Z0114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2020年12月18日换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201160587336021的《营业执照》。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总数为4,50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3]83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23年2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0万元。本公司于2023年3月3日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股票代码为603061，股份总数为6,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崔学峰，注册地址为天津华苑产业区物华道8号A106。

本公司经营范围：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电子元器件加工；半导体设备、机电一体化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电子元器件、机械设备、机械配件、通讯设备批发兼零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机械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25日决议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上海澜博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澜博	100.00	
2	天津澜芯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澜芯	100.00	
3	JHT DESIGN LIMITED	香港金海通	100.00	
4	JHT DESIGN PTE. LTD	新加坡金海通	100.00	
5	JHT DESIGN SDN BHD	马来西亚金海通		100.00
6	江苏金海通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江苏金海通	100.00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之“（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之“（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

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一般客户货款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货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

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中分选机设备成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计价法计价，其他库存商品、原材料、在成品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

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0. 长期资产减值”。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	-------	-----	-------	---------------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2. 租赁”之“(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及软件著作权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技术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 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

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2. 租赁”之“(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设备或备品配件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

A. 设备收入

本公司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将分选机等设备产品发出，安装调试完毕并经过客户验收，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时确认收入。

B. 备品备件收入

境内收入确认：本公司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将备品备件发出，客户签收完成，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时确认收入。

境外收入确认：本公司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将备品备件发出，在产品报关完成并取得提单，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5. 预计负债”。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8. 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本报告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本报告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公司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通过应收账款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并基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而作出，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而作出，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澜博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20
天津澜芯科技有限公司	20

江苏金海通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25
JHT DESIGN LIMITED (说明 2)	16.50
JHT DESIGN PTE. LTD	17
JHT DESIGN SDN BHD	24

说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 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 本公司货物销售业务适用 13% 的增值税税率。

说明 2: 本公司在香港地区设立的子公司 JHT DESIGN LIMITED, 经营所得适用利得税政策。按照香港地区利得税政策, 2018 年度开始实施两级制税率, 其中每年度不超过 200 万港币的应税利润适用 8.25% 的低税率, 超过 200 万港币的部分适用 16.5% 的基本税率。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经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编号为 GR201812000453, 有效期为 3 年。

本公司 2021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复审, 于 2021 年 10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证书编号为 GR202112001353, 有效期为 3 年, 2021 年度及 2022 年度适用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 本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计算机软件产品, 对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的税收优惠政策, 本公司子公司天津澜芯 2021 年度满足小型微利企业认定, 适用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2 号),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 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 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3 号), 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 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上海澜博、天津澜芯 2022 年度满足小型微利企业认定, 2022 年度适用所得税税率为 2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第九十五条、《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及相关规定, 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海澜博符合加计扣除条件的研究开发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享受加计扣除优惠。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3 号), 本公司及子公司上海澜博属于制造业企业,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 符合加计扣除条件的研究开发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加大支持科技创新税前扣除力度的公告》(2022 年第 28 号)的税收优惠政策, 高新技术企业在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置的设备、器具, 允许当年一次性全额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并允许在税前实行 100% 加计扣除。本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 适用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5	20,653.63
银行存款	103,285,691.34	191,144,087.69
其他货币资金	23,245,234.00	
合计	126,530,928.49	191,164,741.3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0,317.93	356,157.05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其他说明

说明 1：报告期期末，公司其他货币资金 23,245,234.00 元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使用受到限制，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说明 2：除此之外，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说明 3：期末公司货币资金较上期末减少 33.81%，主要系银行存款用于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065,250.00	
其中：结构性存款	90,065,250.00	
合计	90,065,25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期末增加 100.00%，系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所致。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16,894.67	10,224,530.64
商业承兑票据	2,681,850.00	
合计	6,198,744.67	10,224,530.64

说明：期末公司应收票据较上期末减少 39.37%，主要系期末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2,191.04
合计		162,191.04

说明：用于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如果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用于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如果是由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的汇票或由企业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不终止确认。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75,418.86	100.00	176,674.19	2.77	6,198,744.67	10,327,808.73	100.00	103,278.09	1.00	10,224,530.64
其中：										
组合1-商业承兑汇票	2,823,000.00	44.28	141,150.00	5.00	2,681,850.00					
组合2-银行承兑汇票	3,552,418.86	55.72	35,524.19	1.00	3,516,894.67	10,327,808.73	100.00	103,278.09	1.00	10,224,530.64
合计	6,375,418.86	/	176,674.19	/	6,198,744.67	10,327,808.73	/	103,278.09	/	10,224,530.6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1-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2,823,000.00	141,150.00	5.00
合计	2,823,000.00	141,150.00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之“（5）金融工具减值”。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2-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3,552,418.86	35,524.19	1.00
合计	3,552,418.86	35,524.19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之“(5)金融工具减值”。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03,278.09	73,396.10			176,674.19
合计	103,278.09	73,396.10			176,674.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5,536,923.86
1 年以内小计	175,536,923.86
1 至 2 年	13,787,726.00
2 至 3 年	34,823.00
3 至 4 年	130,000.00
合计	189,489,472.86

说明 1：报告期期末，公司 3 至 4 年账龄段的应收账款金额系由原合同资产（质保金）转入，相应的账龄延续计算所致；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9,489,472.86	100.00	11,655,802.89	6.15	177,833,669.97	143,576,168.60	100.00	7,253,490.22	5.05	136,322,678.38
其中：										
组合1-应收一般客户货款	189,489,472.86	100.00	11,655,802.89	6.15	177,833,669.97	143,576,168.60	100.00	7,253,490.22	5.05	136,322,678.38
合计	189,489,472.86	/	11,655,802.89	/	177,833,669.97	143,576,168.60	/	7,253,490.22	/	136,322,678.38

说明：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较上期末增加 30.45%，主要系公司应收账款尚在回款阶段所致。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应收一般客户货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5,536,923.86	8,776,846.19	5.00
1-2 年	13,787,726.00	2,757,545.20	20.00
2-3 年	34,823.00	17,411.50	50.00
3-4 年	130,000.00	104,000.00	80.00
合计	189,489,472.86	11,655,802.89	6.1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之“（5）金融工具减值”。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7,253,490.22	4,401,147.41			1,165.26	11,655,802.89
合计	7,253,490.22	4,401,147.41			1,165.26	11,655,802.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9,942,269.11	21.08	3,430,322.35
第二名	28,972,550.00	15.29	1,448,627.50
第三名	15,069,497.42	7.95	753,474.87
第四名	13,873,162.87	7.32	693,658.14
第五名	10,897,799.94	5.75	544,890.00
合计	108,755,279.34	57.39	6,870,972.86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838,633.50	
合计	1,838,633.5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说明 1: 报告期期末, 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说明 2: 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融资较上期末增加 100.00%, 主要系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中应收票据余额所致。

说明 3: 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说明 4: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0,870.00		7,508,989.55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178,646.93	99.62	2,580,888.66	99.97
1 至 2 年	11,970.88	0.38	277.58	0.01
2 至 3 年	19.57		57.00	

3 年以上	56.98		384.37	0.02
合计	3,190,694.36	100.00	2,581,607.6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821,628.54	25.75
第二名	776,699.03	24.34
第三名	410,271.15	12.86
第四名	225,372.21	7.06
第五名	207,485.48	6.50
合计	2,441,456.41	76.52

注：尾差由四舍五入所致。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78,407.18	1,159,975.34
合计	678,407.18	1,159,975.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较上期末减少 41.52%，主要系公司期末应收押金、保证金余额减少所致。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2,408.33
1 年以内小计	132,408.33
1 至 2 年	666,400.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97,496.36
合计	896,304.6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763,896.36	2,008,856.48
代扣代缴款	65,498.59	35,398.32
备用金及其他	66,909.74	60,000.00
合计	896,304.69	2,104,254.8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944,279.46			944,279.46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26,381.95			-726,381.9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217,897.51			217,897.5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之“(5)金融工具减值”。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 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944,279.46	-726,381.95				217,897.51
合计	944,279.46	-726,381.95				217,897.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末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保证金	600,000.00	1至2年	66.94	120,000.00
第二名	押金	82,856.36	3至4年	9.24	66,285.09
第三名	代扣代缴 款	65,498.59	1年以内	7.31	3,274.93
第四名	备用金	60,000.00	1至2年	6.69	12,000.00
第五名	保证金	50,000.00	1年以内	5.58	2,500.00

合计		858,354.95		95.76	204,060.02
----	--	------------	--	-------	------------

注：尾差由四舍五入所致。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6,120,049.68	5,147,635.29	70,972,414.39	76,007,992.31	2,755,568.53	73,252,423.78
在产品	128,945,129.22	651,913.74	128,293,215.48	82,838,820.72	481,550.77	82,357,269.95
库存商品	31,933,981.67		31,933,981.67	25,305,064.37		25,305,064.37
发出商品	35,658,584.82	3,175,026.01	32,483,558.81	41,766,369.88	2,299,853.90	39,466,515.98
委托加工物资	21,767,194.06		21,767,194.06	7,966,301.58		7,966,301.58
合计	294,424,939.45	8,974,575.04	285,450,364.41	233,884,548.86	5,536,973.20	228,347,575.66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755,568.53	3,121,361.24		729,294.48		5,147,635.29
在产品	481,550.77	274,390.28		104,027.31		651,913.74
发出商品	2,299,853.90	1,414,717.50		539,545.39		3,175,026.01
合计	5,536,973.20	4,810,469.02		1,372,867.18		8,974,575.0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892,015.00	55,999.25	836,015.75	855,490.00	101,274.50	754,215.50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	168,990.00	19,848.00	149,142.00	205,990.00	68,799.50	137,190.50
合计	723,025.00	36,151.25	686,873.75	649,500.00	32,475.00	617,025.0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3,676.25			预计信用损失
合计	3,676.25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合同资产		65,000.00
合计		65,000.00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上期末减少 100.00%，主要系公司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合同资产结转减少所致。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2,681.18	6,951.42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3,453,572.39	4,380,487.64
预付房租及物业费	333,350.00	638,915.52
其他待摊费用	98,793.83	311,717.76
上市费用	4,628,301.83	2,835,849.00
合计	8,516,699.23	8,173,921.34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014,791.17	5,630,556.2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014,791.17	5,630,556.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897,131.18	1,816,571.25	3,759,731.62	11,473,434.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330,767.97	243,040.83	7,719,630.63	9,293,439.43
(1) 购置		1,330,767.97	237,876.10	7,715,796.74	9,284,440.81
(2) 其他			5,164.73	3,833.89	8,998.62
3. 本期减少金额		124,233.42		684,323.72	808,557.14
(1) 处置或报废		124,233.42		684,323.72	808,557.14
4. 期末余额		7,103,665.73	2,059,612.08	10,795,038.53	19,958,316.3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814,168.35	1,138,532.90	1,890,176.54	5,842,877.79
2. 本期增加金额		667,848.91	398,866.23	1,719,939.01	2,786,654.15
(1) 计提		667,848.91	396,335.94	1,719,115.88	2,783,300.73
(2) 其他			2,530.29	823.13	3,353.42
3. 本期减少金额		44,997.24		641,009.53	686,006.77
(1) 处置或报废		44,997.24		641,009.53	686,006.77
4. 期末余额		3,437,020.02	1,537,399.13	2,969,106.02	7,943,525.1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66,645.71	522,212.95	7,825,932.51	12,014,791.17
2. 期初账面价值		3,082,962.83	678,038.35	1,869,555.08	5,630,556.2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较上期末增长 113.39%，主要系因公司上海研发运营基地搬迁及经营需要，购置电子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7,462,449.85	7,352,235.81
工程物资		
合计	57,462,449.85	7,352,235.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在建工程较上期末增长 681.56%，主要系确认南通项目土建工程进度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南通项目土建工程	57,462,449.85		57,462,449.85	169,128.28		169,128.28

上海研发运营基地办公室装修工程				5,628,335.26		5,628,335.26
上海研发运营基地厂区机电工程				1,554,772.27		1,554,772.27
合计	57,462,449.85		57,462,449.85	7,352,235.81		7,352,235.8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南通项目土建工程	64,250,300.00	169,128.28	57,293,321.57			57,462,449.85	53.64	89.44%				其他来源
合计	64,250,300.00	169,128.28	57,293,321.57			57,462,449.85	53.64	89.44%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5、使用权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526,699.74	5,526,699.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7,106,362.36	17,106,362.36
(1) 新增	17,106,362.36	17,106,362.36
3. 本期减少金额	5,526,699.74	5,526,699.74
(2) 处置	5,526,699.74	5,526,699.74
4. 期末余额	17,106,362.36	17,106,362.3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576,387.39	2,576,387.39
2. 本期增加金额	5,148,278.94	5,148,278.94
(1) 计提	5,148,278.94	5,148,278.94
3. 本期减少金额	3,125,861.66	3,125,861.66
(1) 处置	3,125,861.66	3,125,861.66
4. 期末余额	4,598,804.67	4,598,804.6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507,557.69	12,507,557.69
2. 期初账面价值	2,950,312.35	2,950,312.35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较上期末增长 323.94%，主要系公司上海研发运营基地搬迁，确认使用权资产所致。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软件著作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001,826.15	3,125,168.00		6,762,331.94	15,889,326.09
2. 本期增加金额				1,156,327.31	1,156,327.31
(1) 购置				1,156,327.31	1,156,327.3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001,826.15	3,125,168.00		7,918,659.25	17,045,653.4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0,012.17	3,125,168.00		3,202,846.91	6,368,027.08
2. 本期增加金额	120,036.48			1,088,648.48	1,208,684.96
(1) 计提	120,036.48			1,088,648.48	1,208,684.9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0,048.65	3,125,168.00		4,291,495.39	7,576,712.0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841,777.50			3,627,163.86	9,468,941.36
2. 期初账面价值	5,961,813.98			3,559,485.03	9,521,299.0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25,332.10	19,645,982.32	1,655,919.23		18,315,395.19
软件服务费	78,238.19		19,160.40		59,077.79
合计	403,570.29	19,645,982.32	1,675,079.63		18,374,472.98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较上期末增长 4,452.98%，主要系本期新增上海研发运营基地办公室装修、机电工程装修费摊销所致。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030,574.29	1,323,609.27	5,638,247.70	809,897.3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45,060.09	126,759.01	7,511,462.32	1,126,719.35
可抵扣亏损	4,378,152.62	283,939.30	17,967.70	3,054.51
信用减值准备	11,879,489.07	1,780,028.16	8,239,075.87	1,196,260.03
预计负债	8,597,446.83	1,289,617.02	10,880,578.35	1,632,086.75
预提代理费	6,705,594.43	1,005,839.16	6,241,576.19	936,236.43
新租赁准则影响	233,496.49	33,604.63		
合计	41,669,813.82	5,843,396.55	38,528,908.13	5,704,254.4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扣除	1,507,050.64	226,057.6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5,250.00	9,787.50		
合计	1,572,300.64	235,845.1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0,885.52	61,971.90
可抵扣亏损	793,967.28	138,541.16
合计	964,852.80	200,513.0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	138,541.16	138,541.16	
2027 年	655,426.12		
合计	793,967.28	138,541.1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168,990.00	19,848.00	149,142.00	205,990.00	68,799.50	137,190.50
减：一年内到期的其				130,000.00	65,000.00	65,000.00

他非流动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305,827.37		305,827.37	2,536,944.07		2,536,944.07
合计	474,817.37	19,848.00	454,969.37	2,612,934.07	3,799.50	2,609,134.57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期末减少 82.56%，主要系预付长期资产款项结转减少所致。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0,010,388.89	13,011,152.78
信用借款		
合计	10,010,388.89	13,011,152.7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报告期期末保证借款 10,010,388.89 元系：子公司上海澜博通过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和崔学峰作为保证人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取得的 10,000,000.00 元借款及期末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借款利息 10,388.89 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91,690,829.57	
合计	91,690,829.5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期末公司应付票据较上期末增加 100.00%，主要系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及工程款所致。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50,910,958.49	104,257,411.26
应付设备及工程款	28,152,011.95	3,526,361.27
合计	79,062,970.44	107,783,772.5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3,852,899.46	14,484,446.20
合计	3,852,899.46	14,484,446.2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合同负债较上期末减少 73.40%，主要系上期末预收商品款结转收入减少所致。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234,121.20	63,508,569.98	59,435,219.30	13,307,471.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3,122.30	5,721,650.46	5,706,212.56	448,560.20
三、辞退福利		43,040.00	43,04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667,243.50	69,273,260.44	65,184,471.86	13,756,032.0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80,389.19	54,983,952.29	51,756,277.02	12,008,064.46
二、职工福利费		3,008,983.13	3,008,983.13	
三、社会保险费	279,823.20	3,656,686.99	2,821,036.99	1,115,473.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3,123.60	2,950,889.40	2,282,358.40	891,654.60
工伤保险费	4,199.90	61,639.04	61,489.04	4,349.90
生育保险费	52,499.70	644,158.55	477,189.55	219,468.70
四、住房公积金	138,341.00	1,743,477.00	1,748,805.00	133,01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567.81	115,470.57	100,117.16	50,921.22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234,121.20	63,508,569.98	59,435,219.30	13,307,471.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19,997.40	5,547,689.74	5,532,719.74	434,967.40
2、失业保险费	13,124.90	173,960.72	173,492.82	13,592.8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33,122.30	5,721,650.46	5,706,212.56	448,560.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较上期末增加42.30%，主要系薪酬增加应付工资及奖金余额增加所致。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1,337.19	533,767.19
企业所得税	5,111,417.34	7,629,669.99
个人所得税	199,044.71	145,625.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146.01	86,210.50
教育费附加	65,430.40	45,087.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40,957.20	30,058.27
其他	41,628.03	8,475.59
合计	5,790,960.88	8,478,893.98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应交税费较上期末减少 31.70%，主要系应纳税所得税减少导致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120,004.08	8,472,750.59
合计	8,120,004.08	8,472,750.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款项	7,917,088.48	8,470,177.59
其他	202,915.60	2,573.00
合计	8,120,004.08	8,472,750.5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871,033.70	2,584,472.98
合计	6,871,033.70	2,584,472.98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上期末增加 165.86%，主要系本期上海研发运营基地搬迁，一年内到期的租赁付款额增加所致。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贷方余额重分类	186,659.29	207,583.46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票据	162,191.04	10,327,808.73
合计	348,850.33	10,535,392.1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负债较上期末减少 96.69%，主要系本期末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已背书票据金额较上期末减少所致。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3,509,695.22	2,654,148.5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97,783.24	69,675.6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871,033.70	2,584,472.98
合计	6,040,878.28	

其他说明：

期末公司租赁负债较上期末增长 100.00%，系本期上海研发运营基地搬迁确认租赁负债影响所致。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1,500,000.00		
产品质量保证	9,380,578.35	8,597,446.83	
合计	10,880,578.35	8,597,446.83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预计负债中产品质量保证系本公司就销售的设备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向客户提供质量保证服务，本公司根据过往质量保证经验数据和销售情况计提售后费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000,000.00						45,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01,226,667.80			201,226,667.80
其他资本公积	1,760,014.99	1,382,868.89		3,142,883.88
合计	202,986,682.79	1,382,868.89		204,369,551.6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公积增加系股份支付金额计入资本公积，详见本报告第十节“十三、股份支付”。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1,881.66	494,594.90				494,594.90	22,713.2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71,881.66	494,594.90				494,594.90	22,713.2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71,881.66	494,594.90				494,594.90	22,713.2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期末公司其他综合收益较上期末增长 104.81%，系本期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影响所致。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721,902.31	15,205,352.74		32,927,255.05
合计	17,721,902.31	15,205,352.74		32,927,255.0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期末公司盈余公积较上期末增长85.80%，系本公司根据《公司法》及章程规定，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1,693,011.47	22,903,086.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1,693,011.47	22,903,086.3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3,931,526.19	153,716,933.2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205,352.74	14,927,008.1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0,419,184.92	161,693,011.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5,855,471.24	181,655,548.18	419,557,042.74	178,758,834.71
其他业务	162,562.10	19,163.39	636,888.51	177,986.35
合计	426,018,033.34	181,674,711.57	420,193,931.25	178,936,821.06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56,583.89	1,616,022.62
教育费附加	557,546.80	741,051.63
地方教育费附加	371,697.87	496,563.09
印花税	231,895.67	146,142.90
其他	84,373.27	31,920.46
合计	2,502,097.50	3,031,700.70

其他说明：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541,050.65	6,973,359.09
售后费用	6,226,608.20	9,537,111.90
代理佣金	2,681,463.62	5,277,010.81
差旅费	2,252,829.26	1,728,289.25

宣传推广费	231,112.95	440,276.51
业务招待费	2,010,067.99	1,576,382.65
股份支付	181,924.05	198,462.60
运杂费	89,280.05	102,375.17
折旧与摊销	120,482.79	84,150.67
其他	1,210,604.16	438,079.89
合计	24,545,423.72	26,355,498.54

其他说明：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691,953.86	7,963,537.09
房租物业费	2,069,523.13	1,468,924.54
中介服务费	2,355,108.14	4,924,794.03
折旧与摊销	1,593,093.07	1,066,755.66
办公费用	996,582.31	1,290,574.50
股份支付	406,409.85	443,356.16
车辆使用费	161,339.29	263,915.53
差旅费	108,869.87	255,778.66
业务招待费	137,624.01	283,151.38
水电费	494,151.17	245,521.05
其他	964,143.76	595,206.20
合计	18,978,798.46	18,801,514.80

其他说明：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935,234.60	16,968,450.07
材料费用	2,580,262.01	1,931,699.90
折旧与摊销	1,513,333.48	679,691.12
房租物业费	759,138.12	913,142.80
差旅费	493,590.37	380,838.26
股份支付	794,534.99	866,765.52
其他	651,455.73	110,106.56
合计	30,727,549.30	21,850,694.23

其他说明：本期公司研发费用较上期增长 40.62%，主要系研发费用职工薪酬及材料费用投入增加所致。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利息支出	933,799.01	1,022,197.88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559,274.02	190,527.04
减：利息收入	-1,175,631.25	-1,158,339.03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7,353,552.18	1,237,680.89
贷款费用	42,500.00	209,952.83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08,974.61	90,826.84
合计	-7,443,909.81	1,402,319.41

其他说明：本期公司财务费用较上期减少 630.83%，主要系受汇率变动影响，本期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12,572,757.40	16,484,349.44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7,578.92	10,641.85
合计	12,600,336.32	16,494,991.29

其他说明：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76,767.78	497,976.47
合计	1,076,767.78	497,976.47

其他说明：本期公司投资收益较上期增长 116.23%，系理财产品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250.00	
合计	65,250.00	

其他说明：本期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期增长 100.00%，系确认结构性存款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所致。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3,396.10	-53,038.8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401,147.41	-3,470,052.1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26,381.95	-236,819.48
合计	-3,748,161.56	-3,759,910.41

其他说明：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810,469.02	-3,155,976.1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45,275.25	-50,455.23
合计	-4,765,193.77	-3,206,431.33

其他说明：本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较上期增加 48.61%，主要系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18,272.78	8,827.50
其中：固定资产		8,827.50
使用权资产	18,272.78	
合计	18,272.78	8,827.50

其他说明：本期公司资产处置收益较上期增加 107.00%，系本期租赁房产提前终止确认资产处置收益影响所致。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918.85		4,918.8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918.85		4,918.8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3,255.39	291.71	3,255.39
合计	8,174.24	291.71	8,174.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增加 2,702.18%，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增加所致。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5,062.68	32,649.36	15,062.6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5,062.68	32,649.36	15,062.68
对外捐赠	10,000.00		10,000.00
赔偿款		42,313.00	
违约金	1,112,532.98		1,112,532.98
停工损失	2,520,280.87		2,520,280.87
未决诉讼		1,500,000.00	
其他	3,763.04	25,888.39	3,763.04
合计	3,661,639.57	1,600,850.75	3,661,639.57

其他说明：本期公司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增加 128.73%，主要系发生的停工损失及违约金支出所致。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592,573.92	26,919,835.0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3,068.71	-2,386,491.31
合计	22,695,642.63	24,533,343.7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6,627,168.8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494,075.3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01,141.6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2,829.1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33,640.2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期初期末税率变动对递延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11,529.7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1,771.3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247,593.34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1,641.81
固定资产加计扣除	-231,391.92
所得税费用	22,695,642.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利息收入	1,175,631.25	1,158,339.03
政府补助	3,517,715.76	2,110,053.46
收回押金、保证金及其他	3,514,292.64	2,501,743.20
收回未决诉讼受限资金	3,000,000.00	
合计	11,207,639.65	5,770,135.6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性费用支出	23,413,952.30	18,791,689.77
支付押金、保证金及其他	4,337,348.65	3,233,861.97
支付未决诉讼受限资金		3,000,000.00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245,234.00	
支付诉讼赔偿款	1,500,000.00	
合计	41,496,534.95	25,025,551.7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	5,429,856.28	2,885,873.31
贷款担保等费用	42,500.00	220,000.00
支付上市费用	2,320,000.00	2,506,000.00
合计	7,792,356.28	5,611,873.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3,931,526.19	153,716,933.23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65,193.77	3,206,431.33
信用减值损失	3,748,161.56	3,759,910.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83,300.73	1,576,085.27
使用权资产摊销	5,148,278.94	2,576,387.39
无形资产摊销	1,208,684.96	915,268.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75,079.63	668,227.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272.78	-8,827.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43.83	32,649.3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25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99,236.82	2,257,353.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6,767.78	-497,976.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776.39	-2,386,491.3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5,845.1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913,257.77	-120,978,364.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316,662.70	-77,780,292.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18,734.57	94,338,357.81
其他	1,382,868.89	1,508,584.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85,593.93	62,904,236.7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3,285,694.49	188,164,741.3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88,164,741.32	176,120,927.5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879,046.83	12,043,813.7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3,285,694.49	188,164,741.32
其中: 库存现金	3.15	20,653.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3,285,691.34	188,144,087.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285,694.49	188,164,741.32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245,234.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160,569.13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合计	23,405,803.13	

其他说明：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1,507,494.06
其中：美元	7,394,553.17	6.9646	51,500,104.99
港币	124.30	0.89327	111.03
令吉	733.11	1.5772	1,156.23
新加坡币	1,181.11	5.1831	6,121.81
应收账款			16,241,899.90
其中：美元	2,332,065.00	6.9646	16,241,899.90
应付账款			310,272.93
其中：美元	44,550.00	6.9646	310,272.93
其他应付款			6,556,318.36
其中：美元	929,583.68	6.9646	6,474,178.50
令吉	38,024.18	1.5772	59,971.74
新加坡币	4,277.00	5.1831	22,168.12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9,055,041.64	其他收益	9,055,041.64
支持企业上市专项资金补贴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智能制造专项资金奖励	1,014,840.00	其他收益	1,014,840.00
瞪羚企业奖励资金	350,000.00	其他收益	350,000.00
研发补助	90,000.00	其他收益	90,000.00
稳岗补贴及就业补助	59,222.56	其他收益	59,222.56

培训补贴	1,800.00	其他收益	1,800.00
其他	1,853.20	其他收益	1,853.20
合计	12,572,757.40		12,572,757.4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澜博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配件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天津澜芯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软件开发销售	100.00		设立
JHT DESIGN LIMITED	香港	香港	销售服务	100.00		设立

JHT DESIGN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销售服务	100.00		设立
JHT DESIGN SDN BHD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销售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江苏金海通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配件生产销售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57.39%（比较期：70.18%）；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5.76%（比较期：94.89%）。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0,010,388.89			
应付票据	91,690,829.57			
应付账款	79,062,970.44			
其他应付款	8,120,004.08			
其他流动负债	162,191.04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306,252.30	6,081,096.25	122,346.67	
合计	196,352,636.32	6,081,096.25	122,346.67	

（续上表）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3,011,152.78			
应付账款	107,783,772.53			
其他应付款	8,472,750.59			
其他流动负债	10,327,808.73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54,148.58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42,249,633.21			

说明：租赁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划分到期期限。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资产和负债有关，除本公司部分境外销售与采购业务使用美元以及设立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和境外的下属子公司使用港币、美元或新加坡币等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美元		港币		令吉		新加坡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7,394,553.17	51,500,104.99	124.30	111.03	733.11	1,156.23	1,181.11	6,121.81
应收账款	2,332,065.00	16,241,899.90						
应付账款	44,550.00	310,272.93						
其他应付款	929,583.68	6,474,178.50			38,024.18	59,971.74	4,277.00	22,168.12

(续上表)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美元		港币		令吉		新加坡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11,099,837.84	70,769,236.12	791.50	647.13	8,442.64	12,888.53	12,013.26	56,677.36
应收账款	2,512,437.00	16,018,544.58						
应付账款	81,300.00	518,344.41						
其他应付款	986,029.29	6,286,626.94			9,924.47	15,150.70	2,584.00	12,191.05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② 敏感性分析

于本报告期末，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518.14 万元，其他外币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净利润影响极小。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的短期借款系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利息支出金额总体较小，利率风险对本公司的影响较小。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065,250.00		90,065,25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065,250.00		90,065,25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结构性存款		90,065,250.00		90,065,250.0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应收款项融资			1,838,633.50	1,838,633.50
(三) 其他债权投资				
(四)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0,065,250.00	1,838,633.50	91,903,883.5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结构性存款结合合同约定、产品类型及收益率预测未来现金流量作为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均系应收银行承兑汇票，按照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之控股股东子公司
南通通富微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之控股股东子公司
合肥通富微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之控股股东子公司
TF AMD Microelectronics (Penang) Sdn. Bhd.	本公司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之控股股东子公司
苏州通富超威半导体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之控股股东子公司
通富通科(南通)微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之控股股东子公司
上海旭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之控股股东子公司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之股东
南通华达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之控股股东
天津博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员工持股平台、龙波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本公司 0.7989%股份的股东
包亦轩	崔学峰之妻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上表关联方持股比例系截至本报告期末持股比例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如适用)	是否超 过交易 额度 (如适 用)	上期发生额
南通华达微电子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担保费用				160,377.36
上海新朋实业股 份有限公司	水电费	2,072,080.02	10,000,000.00	否	409,953.83
上海新朋实业股 份有限公司	房屋物业费	361,023.91	10,000,000.00	否	58,108.92

注：获批的交易额度租赁费、物业费及水电费合计 10,000,000.00 元。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机台及配件	538,053.10	33,075,929.27
苏州通富超威半导体有限公司	机台及配件	33,668,485.32	26,101,104.16
南通通富微电子有限公司	机台及配件	2,922,401.72	30,011,115.11
TF AMD Microelectronics (Penang) Sdn. Bhd.	机台及配件	25,549,694.22	8,701,841.75
合肥通富微电子有限公司	机台及配件	3,178,336.28	2,168,123.90
通富通科(南通)微电子有限公司	机台及配件	11,734,513.3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房产					5,354,384.59	389,535.32	540,235.84	15,042.62	17,106,362.36	540,343.6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崔学峰、包亦轩 (说明 2)	15,000,000.00	2022 年 9 月 28 日	2023 年 9 月 26 日	否
崔学峰	10,000,000.00	2022 年 5 月 31 日	2023 年 5 月 29 日	否
崔学峰、天津科融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3 月 9 日	是
崔学峰、包亦轩	10,000,000.00	2021 年 5 月 31 日	2022 年 5 月 27 日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说明 1：天津科融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非本公司关联方，其为本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由公司关联方为其提供反担保。

说明 2：崔学峰、包亦轩为本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订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合同项下债权提供担保（债权确定期间自 2022 年 9 月 28 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26 日，担保主债权余额最高不超过 1,500.00 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62.85	637.9

说明：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中包含相关人员股份支付金额，其中上期金额 65.54 万元，本期金额 60.08 万元。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70,000.00	28,500.00	93,800.00	4,690.00
应收账款	苏州通富超威半导体有限公司	8,508,699.86	425,434.99	16,093,347.00	804,667.35
应收账款	南通通富微电子有限公司	11,248,960.00	1,754,444.90	25,942,560.00	1,297,128.00
应收账款	TF AMD Microelectronics (Penang) Sdn. Bhd.	1,155,009.26	57,750.46	562,241.11	28,112.07
应收账款	合肥通富微电子有限公司	5,199,599.99	501,192.00	1,672,020.00	83,601.00
应收账款	通富通科(南通)微电子有限公司	13,260,000.00	663,000.00		
其他应收款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30,915.50	6,183.1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8,909.13	56,857.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871,033.70	184,400.30
租赁负债	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040,878.28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不适用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不适用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不适用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19年12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天津博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入股金海通有限，认缴注册资本121,085.53元，价格为5.00元/注册资本，作为股份支付处理。公司股份支付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系参照2019年9月公司外部投资者股权转让价格42.38元/注册资本确定，结合员工持股平台合伙协议中相关约定，按服务期3年进行分摊股份支付费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525,752.78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382,868.89

其他说明：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万元）	677.37	6,614.74

说明：本公司购建长期资产承诺，系子公司江苏金海通与江苏固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由其承建公司南通项目土建施工工程。

(2) 其他承诺事项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期限	备注
一、子公司				

被担保单位名称	担保事项	金额	期限	备注
江苏金海通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为子公司与江苏固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履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 10%，数额最高不超过 6,620,000.00 元。	合同生效之日（2021 年 12 月 24 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完毕之日后 30 日内	

(2) 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注 1		
重要的对外投资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注 1：根据本公司 2021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3]83 号文）核准，2023 年 2 月，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0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58.58 元，募集资金总额 878,700,000.00 元。于 2023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5,6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5,600,000.00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60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除设备及备品备件的生产及销售业务外，本公司未经营其他对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数据。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5,150,065.56
1 年以内小计	175,150,065.56
1 至 2 年	13,787,726.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161,340.70
合计	189,099,132.2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89,099,132.26	100.00	11,619,048.47	6.14	177,480,083.79	143,209,453.88	100.00	7,228,938.16	5.05	135,980,515.72
其中：										
组合1-应收一般客户货款	189,067,791.56	99.98	11,619,048.47	6.15	177,448,743.09	143,180,763.23	99.98	7,228,938.16	5.05	135,951,825.07
组合2-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货款	31,340.70	0.02			31,340.70	28,690.65	0.02			28,690.65
合计	189,099,132.26	100.00	11,619,048.47	6.14	177,480,083.79	143,209,453.88	100.00	7,228,938.16	5.05	135,980,515.7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1-应收一般客户货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75,150,065.56	8,757,503.27	5.00
1 至 2 年	13,787,726.00	2,757,545.20	20.00
3 至 4 年	130,000.00	104,000.00	80.00
合计	189,067,791.56	11,619,048.47	6.15

说明 1: 本报告期末, 公司组合 1 中 3 至 4 年账龄段的应收账款系原合同资产 (质保金) 转入, 相应的账龄延续计算所致。

说明 2: 组合 2-应收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货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之“(5) 金融工具减值”。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7,228,938.16	4,390,110.31				11,619,048.47
坏账准备						
合计	7,228,938.16	4,390,110.31				11,619,048.4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9,942,269.11	21.12	3,430,322.35

第二名	28,972,550.00	15.32	1,448,627.50
第三名	15,069,497.42	7.97	753,474.87
第四名	13,873,162.87	7.34	693,658.14
第五名	10,897,799.94	5.76	544,890.00
合计	108,755,279.34	57.51	6,870,972.86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1,258.79	385,892.05
合计	431,258.79	385,892.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31,014.18
1 年以内小计	431,014.18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33,976.60
合计	464,990.7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93,976.60	913,108.53
备用金及其他	71,014.18	31,157.83
关联方往来款	300,000.00	
合计	464,990.78	944,266.3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558,374.31			558,374.31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24,642.32			-524,642.3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33,731.99			33,731.9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58,374.31	-524,642.32				33,731.99
合计	558,374.31	-524,642.32				33,731.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往来款	300,000.00	1年以内	64.52	
第二名	代扣代缴款	64,104.44	1年以内	13.79	3,205.22
第三名	保证金	50,000.00	1年以内	10.75	2,500.00
第四名	押金	19,336.60	3至4年	4.16	15,469.28
第五名	押金	14,640.00	3至4年	3.15	11,712.00
合计		448,081.04		96.37	32,886.50

注：尾差由四舍五入所致。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1,074,305.54		61,074,305.54	23,374,305.54		23,374,305.54
合计	61,074,305.54		61,074,305.54	23,374,305.54		23,374,305.5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澜博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天津澜芯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JHT DESIGN LIMITED	4,479,100.41			4,479,100.41		
JHT DESIGN PTE. LTD	295,205.13			295,205.13		
江苏金海通半导体设备有限公司	7,100,000.00	37,700,000.00		44,800,000.00		
合计	23,374,305.54	37,700,000.00		61,074,305.5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5,261,369.39	187,955,881.96	418,874,249.16	188,499,962.82
其他业务	680,955.75	671,946.22	579,878.39	507,766.63
合计	425,942,325.14	188,627,828.18	419,454,127.55	189,007,729.4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76,767.78	497,976.47
合计	1,076,767.78	497,976.4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128.95	七、73、74、7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17,715.76	七、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76,767.78	七、6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5,250.00	七、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43,321.50	七、74、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578.92	七、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7,941.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814,177.9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49	3.42	3.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33	3.40	3.4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崔学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